

CONCH VENTURE

China Conc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86

100

年度報告

2022

本年報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nchventure.com> (「本公司網站」)。已選擇或被視為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的股東，如因任何理由在收取或下載於本公司網站登載的公司通訊有任何困難，只要提出要求，均可立刻獲免費發送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的選擇(即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取得公司通訊)。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提出收取本年報的要求及／或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的選擇。

目 錄

2	釋義
5	一、公司資料
7	二、財務資料摘要
8	三、二零二二年海螺創業大事記
10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22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3	六、企業管治報告
56	七、董事會報告
78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85	九、獨立核數師報告
96	十、合併損益表
98	十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9	十二、合併財務狀況表
102	十三、合併權益變動表
104	十四、合併現金流量表
106	十五、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意義：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雅居樂控股：	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383))
安徽新材料：	安徽海创新型節能建築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相聯法團：	《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者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董事會
BOT:	建設 — 經營 — 轉讓，建設設施所用的一種業務安排
亳州新材料：	亳州海创新型節能建築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海川工程：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
海川節能：	安徽海螺川崎節能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海川裝備：	安徽海螺川崎裝備製造有限公司
上海海川：	上海海螺川崎節能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建材：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323))

釋義

本公司／海螺創業：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海螺水泥：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00914)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85))上市的公司
海螺設計院：	安徽海螺建材設計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
海螺環保：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87))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安徽海螺集團：	海螺集團及其聯屬人(主要為海螺水泥及海螺(安徽)節能環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集團：	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安徽海螺信息技術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海螺新材：	海螺(安徽)節能環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海創國際：	中國海創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蕪湖海創實業：	蕪湖海創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人士：	具有根據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海創集團：	安徽海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安徽海螺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釋義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杭州錦江集團：	杭州錦江集團有限公司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川崎重工：	川崎重工業株式會社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管理層：	本公司經營管理層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
海螺工會：	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工會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東：	本公司股東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全體股東於2013年12月3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華廷：	華廷控股有限公司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 僅供識別

一、公司資料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 中文名稱縮寫： 海螺創業
-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CONC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 英文名稱縮寫： CONCH VENTURE
- (二) 執行董事： 紀勤應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2022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副主席)
疏茂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獲調任)
李劍先生
李大明先生
- (三) 非執行董事： 郭景彬先生(主席)
于凱軍先生
- (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安先生
陳繼榮先生
劉志華先生
- (五) 審核委員會： 陳志安先生(主席)
陳繼榮先生
劉志華先生
- (六)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劉志華先生(主席)
陳志安先生
陳繼榮先生
于凱軍先生
- (七) 戰略、可持續發展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 郭景彬先生(主席)
紀勤應先生
于凱軍先生
陳志安先生
- (八) 聯席公司秘書： 陳興強先生
陳蕙玲女士(於2022年8月29日辭任)
李亮賢先生(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
- (九) 授權代表： 郭景彬先生
紀勤應先生

一、公司資料

- (十) 公司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十一) 中國總部及辦公地址：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九華南路 1011 號
- (十二) 郵政編碼： 241070
- (十三) 公司電子信箱： hlcy@conchventure.com
- (十四) 公司網址： <http://www.conchventure.com>
- (十五)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1 號怡和大廈 40 樓 4018 室
- (十六)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 (十七) 國際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香港法例第 588 章會計及
財務匯報局條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十八)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十九)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鋪
- (二十) 股份代號： 00586

二、財務資料摘要

財務概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經營業績

項目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收入	8,224,356	8,350,485	6,604,573	5,120,281	2,889,592
稅前利潤	4,439,279	7,933,461	8,052,715	7,413,779	6,251,53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939,049	6,168,140	6,387,437	6,008,155	5,275,17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淨利潤	3,909,927	7,458,129	7,617,627	6,995,831	5,947,269

* 註：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和終止經營業務。二零二二年終止經營業務僅包含海螺環保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期間之業績。

2、資產及負債

項目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總資產	75,379,877	68,919,066	54,327,572	42,171,561	33,216,302
總負債	28,207,473	22,261,630	14,350,393	9,409,165	6,750,44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44,862,013	45,269,794	38,564,985	31,852,952	25,752,817

海螺創業大事記

20



海螺創業與尚緯股份、樂山市政府、樂山高新區管委會簽署《新能源西南製造基地項目投資協議》。



海螺創業與永德縣政府簽署《生活垃圾焚燒發電特許經營協議》，規劃處置規模500噸/日。



海螺環保（股票代碼：HK0587）成功上市，正式登陸香港交易所主板掛牌交易。



海螺創業與東至縣政府舉行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簽約儀式，規劃處置規模的400噸/日。

01/04

02/13

03/30

03/31

09/06

09/26

10/31



海螺創業與尤溪縣政府簽署《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投資協議》，規劃處置規模400噸/日。



海螺創業與登封市簽署《鋰電池資源化綠色循環利用項目合作協議》，規劃建設1.5萬噸/年廢舊鋰電池資源化利用項目。



海螺創業與雲縣政府簽署《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特許經營協議》，規劃處置規模500噸/日。



2 2



海螺創業與莊浪縣政府簽署《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投資協議》，規劃處置規模 500 噸/日。



海螺創業與淮北市政府、淮海實業共同簽署《淮北市廢舊錘電池資源化綠色循環利用項目合作協議》。



海螺創業與渾源縣政府簽署《渾源縣靜脈產業園項目投資協議》，規劃處置規模 1,000 噸/日。

05/12

06/08

07/08

12/08

12/21

12/08

11/02



海螺創業與奇瑞集團簽署《循環及環保產業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充分發揮各自行業優勢，共同發展新能源產業。



海螺創業與蕪湖市簽署《新能源材料資源化循環利用項目投資協議》，規劃建設 1.5 萬噸/年廢舊鋰電池資源化利用項目。

安徽海螺川崎節能設備制造有限公司

**第四批
廢舊動力蓄電池綜合利用
“白名單”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海螺創業附屬海川節能公司入選國家工信部第四批廢舊動力蓄電池綜合利用「白名單」企業。

MSCI
ESG

國際著名評級機構MSCI上調了海螺創業2021年度ESG報告的綜合評級，由「BBB」提升至「A」！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一) 宏觀環境

二零二二年，隨著全球經濟體之間貿易博弈的持續深入，國家間貿易摩擦日趨頻繁，進一步抑制了全球消費和投資需求。在此複雜外部環境下，我國高效落實多項穩定宏觀經濟的政策，GDP較二零二一年增長約3%，在全球主要經濟體中位居前列，發展態勢穩中向好。

當前，我國正處於向低碳社會轉型的關鍵時期，環保產業亦位於國家「十四五」發展規劃中重要戰略地位。本集團始終堅持綠色發展的道路，聚焦環保主業，持續提升項目運營品質，努力打造標桿項目，堅持技術創新引領企業未來發展，重點發展生活垃圾處置和新能源材料兩大業務板塊，推動本集團產業結構優化升級，以新技術、新工藝、新產業鞏固本集團在行業中的優勢地位。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78.96億元，同比增長18.20%。本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主業淨利潤(扣除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9.1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了22.53%。

(二) 業務回顧

在董事會的堅強領導下，本集團克服諸多不利的外部因素，聚焦全國垃圾發電業務拓展，搶抓項目工程建設，優化項目技改技措，加強項目數字化管理，實現規模和效益的雙增長。同時，大力發展新能源產業，加強市場拓展，深化與上下游企業間的業務合作，拓寬產業發展思路，為本集團未來新能源產業發展儲備優質技術。報告期內，實現新能源產業磷酸鐵鋰正極材料一期項目順利投運及負極材料項目開工建設，穩步構建新能源產業布局。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簽約垃圾處置項目26個(含併購項目11個)，新能源材料項目1個，鋰電池回收綜合利用項目3個。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通過向本公司股東作實物分派以介紹方式，本集團將海螺環保(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固廢處置業務)股份分拆並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分拆海螺環保」)，本集團環保產業邁入新台階。固廢處置業務被分類為本集團終止經營業務。有關分拆海螺環保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及海螺環保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有關分拆海螺環保的上市文件。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全國25個省市自治區和越南共推廣簽約118個環保項目，其中：爐排爐垃圾發電項目101個，廚餘垃圾處置項目2個，水泥窯處置垃圾項目10個，新能源材料項目2個，鋰電池回收綜合利用項目3個，已成年處理生活垃圾約2,032.4萬噸(約56,670噸/日)的規模。

生活垃圾處置

1. 爐排爐垃圾發電

1) 項目拓展

本集團始終將項目拓展置於重要地位，充分發揮本集團資源優勢，不斷豐富項目來源渠道，開展優質項目的兼併收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對雅居樂控股、杭州錦江集團等下屬11家爐排爐垃圾發電項目的收購，並成功簽約湖北丹江口、雲南永德、安徽東至、廣西平果二期、雲南硯山二期、雲南嵩明二期、甘肅莊浪、雲南建水等15個垃圾處置項目，涉及產能規模約633萬噸/年。

2) 項目運營

本集團一方面對外拓寬高質量垃圾來源渠道，增加垃圾進廠量，另一方面總結優質項目的運營經驗，加強技術升級改造，通過推行專業化管理，提升項目運營效率，穩步優化噸發電量、噸上網電量及項目運轉率等運營指標。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報告期內，本集團爐排爐垃圾發電業務板塊共接收生活垃圾約1,214萬噸，同比增長125%。處置生活垃圾約1,033萬噸，同比增長127%。上網電量約34.7億度，同比增長109%。按照入爐量計算的平均噸上網電量約為336度。

本集團爐排爐垃圾發電項目詳情請見下表：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處理能力	建成時間
1	已投運	安徽金寨	2×11萬噸/年(2×300噸/日)	2016年1月
2		貴州銅仁	2×11萬噸/年(2×300噸/日)	2017年7月
3		雲南硯山(一期)	11萬噸/年(300噸/日)	2017年8月
4		安徽霍邱	2×14萬噸/年(2×400噸/日)	2018年1月
5		湖南澧縣	2×14萬噸/年(2×400噸/日)	2018年4月
6		雲南嵩明(一期)	11萬噸/年(300噸/日)	2019年1月
7		江西上高	14萬噸/年(400噸/日)	2019年2月
8		江西弋陽	2×11萬噸/年(2×300噸/日)	2019年6月
9		新疆莎車	2×11萬噸/年(2×300噸/日)	2019年6月
10		山東泗水	14萬噸/年(400噸/日)	2019年6月
11		新疆博樂	11萬噸/年(300噸/日)	2019年7月
12		陝西洋縣	11萬噸/年(300噸/日)	2019年10月
13		雲南保山	2×14萬噸/年(2×400噸/日)	2020年1月
14		貴州福泉	2×11萬噸/年(2×300噸/日)	2020年1月
15		安徽廬江	2×18萬噸/年(2×500噸/日)	2020年1月
16		陝西咸陽	2×27萬噸/年(2×750噸/日)	2020年7月
17		貴州習水(一期)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0年7月
18		重慶石柱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0年8月
19		安徽霍山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0年8月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處理能力	建成時間
20	已投運	雲南騰冲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0年11月
21		安徽寧國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0年11月
22		雲南瀘西	2×11萬噸/年(2×300噸/日)	2021年1月
23		雲南芒市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1年3月
24		雲南羅平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1年3月
25		江西德興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0年11月
26		安徽樅陽(一期)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1年4月
27		河北沙河(一期)	2×18萬噸/年(2×500噸/日)	2021年4月
28		湖南石門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5月
29		甘肅酒泉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6月
30		內蒙古滿洲里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1年6月
31		湖南漢壽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1年6月
32		貴州綏陽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1年6月
33		吉林磐石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1年7月
34		廣西平果(一期)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1年7月
35		陝西銅川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8月
36		雲南鎮雄(一期)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9月
37		湖南雙峰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10月
38		山西河津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10月
39		甘肅平涼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11月
40		陝西彬州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1年11月
41		貴州桐梓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11月
42		安徽無為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12月
43	河南扶溝	22萬噸/年(600噸/日)	2022年4月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處理能力	建成時間
44	已投運	廣西都安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2年6月
45		廣西鹿寨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2年6月
46		安徽宿州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2年8月
47		山東龍口	22萬噸/年(600噸/日)	2022年8月
48		河北張家口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2年9月
49		河北豐寧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2年10月
50		安徽和縣	22萬噸/年(600噸/日)	2022年10月
51		內蒙古奈曼旗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2年11月
52		已投運 (收購項目)	河北灤州	18萬噸/年(500噸/日)
53	河北館陶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1年1月
54	山東冠縣		22萬噸/年(600噸/日)	2020年3月
55	山東茌平		22萬噸/年(600噸/日)	2018年6月
56	山東金鄉		29萬噸/年(800噸/日)	2019年10月
57	湖南郴州		45萬噸/年(1,250噸/日)	2015年7月
58	內蒙古包頭		49萬噸/年(1,350噸/日)	2012年12月
59	內蒙古呼和浩特 (一期)		36萬噸/年(1,000噸/日)	2017年11月
60	吉林吉林		54萬噸/年(1,500噸/日)	2009年1月
61	貴州畢節		29萬噸/年(800噸/日)	2021年4月
62	江西景德鎮(一期)		36萬噸/年(1,000噸/日)	2016年11月
小計			1,281萬噸/年(35,600噸/日)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處理能力	預計建成時間
63	在建項目	河北圍場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3年2月
64		安徽舒城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4月
65		吉林舒蘭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4月
66		越南北寧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3年5月
67		內蒙古呼和浩特(二期)	27萬噸/年(750噸/日)	2023年5月
68		雲南晉寧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7月
69		吉林洮南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7月
70		江西景德鎮(二期)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3年8月
71		貴州湄潭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8月
72		雲南西曠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3年9月
73		雲南嵩明(二期)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3年10月
74		重慶梁平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10月
75		湖北丹江口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3年10月
76		陝西華陰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11月
77		貴州清鎮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3年11月
78		廣西平果(二期)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3年12月
79		湖南祁陽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3年12月
80		安徽東至	14萬噸/年(400噸/日)	2024年1月
81		雲南耿馬	11萬噸/年(300噸/日)	2024年4月
82		雲南建水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4年4月
83		雲南永德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4年5月
84		重慶巫山	13萬噸/年(350噸/日)	2024年5月
85		甘肅莊浪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4年7月
86		青海海東	18萬噸/年(500噸/日)	2024年8月
小計：			372萬噸/年(10,400噸/日)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處理能力	預計建成時間
87	報批待建	遼寧台安	11萬噸/年(300噸/日)	/
88		雲南硯山(二期)	11萬噸/年(300噸/日)	/
89		山西渾源	18萬噸/年(500噸/日)	/
90		雲南祿豐	11萬噸/年(300噸/日)	/
91		福建尤溪	2×14萬噸/年(2×400噸/日)	/
92		雲南雲縣	18萬噸/年(500噸/日)	/
小計：			97萬噸/年(2,700噸/日)	
93	儲備項目	雲南鎮雄(二期)	18萬噸/年(500噸/日)	/
94		貴州習水(二期)	14萬噸/年(400噸/日)	/
95		安徽樅陽(二期)	14萬噸/年(400噸/日)	/
96		廣西南丹	11萬噸/年(300噸/日)	/
97		雲南元陽	11萬噸/年(300噸/日)	/
98		河北沙河(二期)	2×18萬噸/年(2×500噸/日)	/
99		越南太原	18萬噸/年(500噸/日)	/
100		越南春山	2×18萬噸/年(2×500噸/日)	/
101		斯里蘭卡加姆帕哈區	18萬噸/年(500噸/日)	/
小計：			176萬噸/年(4,900噸/日)	
總計：			1,926萬噸/年(53,600噸/日)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共有29個爐排爐垃圾發電項目列入國家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項目清單。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2、廚餘垃圾處置

本集團積極拓展廚餘垃圾處置業務。截至報告期末，共簽約項目13個，涉及處置規模約32.4萬噸/年，其中安徽蕪湖和安徽靈璧為獨立運行的項目公司。

本集團廚餘垃圾處置項目詳情請見下表：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處理能力
1	已投運	山東龍口	1萬噸/年(30噸/日)
2		河北豐寧	0.7萬噸/年(20噸/日)
3		河南扶溝	1萬噸/年(30噸/日)
4		山西河津	2萬噸/年(45噸/日)
5		甘肅平涼	2萬噸/年(50噸/日)
6		安徽宿州	7萬噸/年(200噸/日)
小計：		13.7萬噸/年(375噸/日)	
7	在建項目	河北圍場	0.7萬噸/年(20噸/日)
8		安徽金寨	2萬噸/年(45噸/日)
9		雲南嵩明	2萬噸/年(50噸/日)
10		雲南晉寧	1萬噸/年(30噸/日)
11		重慶梁平	2萬噸/年(50噸/日)
12		安徽蕪湖	7萬噸/年(200噸/日)
13		安徽靈璧	4萬噸/年(100噸/日)
小計：		18.7萬噸/年(495噸/日)	
總計：		32.4萬噸/年(870噸/日)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3、水泥窯處置垃圾

截至報告期末，水泥窯處置垃圾業務板塊已建成項目10個，涉及處置規模約74萬噸／年，共接收生活垃圾約41.7萬噸，實際處置生活垃圾量約38.8萬噸。

本集團水泥窯處置垃圾項目詳情請見下表：

序號	建設情況	項目地點	商業模式	處理能力
1	已投運	貴州玉屏	BOT	3萬噸／年(100噸／日)
2		貴州清鎮		10萬噸／年(300噸／日)
3		廣東陽春		7萬噸／年(200噸／日)
4		湖南祁陽		10萬噸／年(300噸／日)
5		廣西扶綏		7萬噸／年(200噸／日)
6		四川南江		7萬噸／年(200噸／日)
7		廣西凌雲		3萬噸／年(100噸／日)
8		甘肅臨夏		10萬噸／年(300噸／日)
9		廣西興安		10萬噸／年(300噸／日)
10		雲南盈江		7萬噸／年(200噸／日)
總計：			74萬噸／年(2,200噸／日)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形成生活垃圾處置規模約2,032.4萬噸／年(約56,670噸／日)，其中：建成約1,368.7萬噸／年(約38,175噸／日)，在建、報批待建及儲備約663.7萬噸／年(約18,495噸／日)。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新能源材料

我國新能源汽車產業正處於快速發展階段，鋰電池以其儲存能量密度高、壽命長、綠色環保等優點，成為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的首選。目前，我國是鋰電池最大的生產國，也是最大的出口國。

本集團審時度勢，主動佈局新能源產業，搶抓項目工程建設，推進項目早日投產，加大市場拓展，努力提升市場份額，接力固危廢處置業務，與爐排爐垃圾發電業務板塊形成「環保+新能源」新雙輪驅動的發展格局。報告期內，磷酸鐵鋰正極材料一期年產規模5萬噸項目於二零二二年九月竣工投產並實現產品試銷售。本集團正主動與各動力電池及儲能電池企業進行產品測試，力爭早日實現產銷目標。動力儲能電池負極材料項目規劃建設年產規模20萬噸負極材料，其中一期項目建設年產規模4萬噸負極材料，當前正有序推進工程建設。

同時，本集團充分利用掌握的水泥窯資源，開展鋰電池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研發，打造新能源產業閉環。報告期內，本集團自主研發的處置規模為5,000噸/年資源化循環利用項目已正式投產，並成功入選國家工信部廢舊動力蓄電池綜合利用「白名單」企業，項目將為本集團積累豐富的運營經驗，高質量推進全國鋰電池回收項目佈局。報告期內，本集團先後簽約安徽淮北、安徽蕪湖、河南登封等三個鋰電池回收項目，簽約處置規模為4.5萬噸/年。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加大技術創新，提高鋰電池回收利用效率，借助核心技術優勢，提前佈局鋰電池回收產業，為本集團新一輪環保產業發展儲備動力。

新型建材及港口物流

本集團通過創新型建材銷售策略，打造專業的營銷團隊，聚焦重點區域的市場拓展，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努力提升產品的競爭力。同時，本集團積極打造綠色生態碼頭，通過技術改造降低能源消耗，優化工藝流程，豐富貨物來源渠道，實現港口物流業務的穩步發展。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新型建材產品約772萬平方米，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7.35百萬元。港口物流實現吞吐量約3,405萬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34.41百萬元。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三) 未來計劃與展望

當前，我國正處於能源結構升級、向低碳循環社會轉型的戰略機遇期。隨著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目標的正式提出，全方位開展生態環境治理，引領環保企業高質量發展，推動社會經濟的可持續發展已成為當前國民經濟發展的主旋律，環保產業將迎來新的發展機遇。歷經發展，本集團環保項目規模位居行業前列，項目運營品質穩步提升，新能源產業蓄勢待發，循環產業加速佈局，環保產業方興未艾。本集團將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凝心聚力，砥礪前行，以新一輪發展規劃為綱領，聚焦全產業鏈的發展，重點開展以下工作：

推進專業化管理，保障項目高質量發展

本集團將穩步發展垃圾發電業務，持續對標優質企業，加強項目日常運營管理，謀求產業發展新思路，穩固在行業中的優勢地位。

首先，努力實現項目運營質量的再提升。通過開展項目技改，降低單位能源消耗、提升項目運轉率。同時，發揮本集團區域協同優勢，創新業務發展格局，豐富垃圾來源渠道與種類，進一步優化噸發電量和噸上網電量等運營指標，努力打造行業標桿企業。其次，強化項目日常管理。在本集團內部推行標準化管理機制，加強成本管控，降低單位運營成本。最後，持續加強開展項目拓展，加快項目未佈局省份的布點，開展同行業公司的兼併收購，努力提升行業地位。

搶抓行業機遇，夯實發展新動力

新能源產業為國家未來發展的朝陽行業，亦為本集團未來產業發展的核心。本集團將緊抓新能源產業發展機遇，深化上下游產業間的業務合作，以技術創新為支撐，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加快推進循環產業佈局，協同各方優質資源，全方位保障新能源產業板塊發展，並重點開展以下工作：

四、業績回顧與展望

一是拓展市場份額，創新銷售思路。重點開展與行業領先企業間的業務合作，加強與潛在客戶間業務拓展，持續開展外部宣傳，努力擴大產品知名度，持續完善產品銷售體系，提升產品的市場佔有率。二是進一步完善產業鏈。統籌開展原材料集中採購，降低單位製造成本，並適時開展上下游企業間的兼併收購，提升本集團在行業中的綜合競爭力。三是加快佈局循環產業。本集團將統籌鋰電池回收產業的渠道建設，加強與各大水泥企業間的合作，推動鋰電池回收綜合利用項目的全國佈局。同時，依託本集團的技術優勢，開展技術交流與研討，進一步優化技術工藝。

奮力拓展市場，提升板塊盈利能力

新型建材板塊將持續聚焦市場，關注市場份額的拓展，努力實現產量和銷量的共同提升。同時加強專業化管理，把控制造成本，持續做大新型建材產業。

港口物流板塊將加快推進碼頭技改，建立專業化運營系統，提升貨物運轉效率。同時加強市場拓展，豐富轉運貨物種類，穩步提升板塊盈利能力。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財務盈利情況

項目	二零二二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本報告期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收入	7,896,322	6,680,738	18.20%
稅前利潤	4,372,229	7,258,531	-39.7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936,787	6,158,328	-52.31%
主業稅前利潤	1,435,442	1,100,203	30.4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淨利潤	3,852,177	6,905,394	-44.2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主業淨利潤	915,390	747,066	22.53%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7,896.32百萬元，同比上升18.20%。持續經營業務稅前利潤為人民幣4,372.23百萬元，同比下降39.76%，主要因為應佔聯營公司海螺集團利潤減少影響。持續經營業務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2,936.79百萬元，同比下降52.31%。持續經營業務主業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435.44百萬元，同比增幅30.47%。持續經營業務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3,852.18百萬元，同比下降44.21%。其中持續經營業務權益股東應佔主業淨利潤為人民幣915.39百萬元，同比上升22.53%。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和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2.12元。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業務收入

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金額增減 (%)	比重增減 (百分點)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		
垃圾處置	6,561,015	83.09	5,743,801	85.98	14.23	-2.89
節能裝備	967,810	12.26	569,811	8.53	69.85	3.73
新型建材	127,349	1.61	142,850	2.14	-10.85	-0.53
新能源材料	5,734	0.07	-	-	-	0.07
港口物流	234,414	2.97	224,276	3.36	4.52	-0.39
總計	7,896,322	100.00	6,680,738	100.00	18.20	-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保持增長，其中節能裝備、垃圾處置收入同比增幅較大。分業務來看：

- (i) 垃圾處置實現收入為人民幣6,561.02百萬元，同比增長14.23%，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無為、河津、周口、平涼、桐梓、張家口、馬鞍山等14個項目陸續投產，以及併購雅居樂控股、杭州錦江集團等下屬11個項目，使得收入增長。
- (ii) 節能裝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967.81百萬元，同比增長69.85%，主要為本集團餘熱發電、立磨等業務訂單增加影響。
- (iii) 新型建材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27.35百萬元，同比下降10.85%，主要為市場競爭加劇，使得銷量下降影響。
- (iv) 新能源材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5.73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開拓新的業務板塊。
- (v) 港口物流實現收入為人民幣234.41百萬元，同比增長4.52%，主要為本集團積極開拓市場，吞吐量同比上升，使得收入增長。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垃圾處置收入構成

收入結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金額增減 (%)	比重增減 (百分點)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		
建設收入	3,884,903	59.21	4,489,191	78.16	-13.46	-18.95
爐排爐垃圾發電	3,834,396	58.44	4,441,704	77.33	-13.67	-18.89
水泥窯處置垃圾	50,507	0.77	47,487	0.83	6.36	-0.06
運營收入	2,676,112	40.79	1,254,610	21.84	113.30	18.95
爐排爐垃圾發電	2,611,752	39.81	1,201,941	20.93	117.29	18.89
水泥窯處置垃圾	64,360	0.98	52,669	0.92	22.20	0.06
合計	6,561,015	100.00	5,743,801	100.00	14.23	-

報告期內，垃圾處置板塊建設期收入為人民幣3,884.90百萬元，同比下降13.46%，主要為在建項目減少及進度滯後影響。垃圾處置板塊運營收入為人民幣2,676.11百萬元，同比增長113.30%，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無為、河津、周口、平涼、桐梓、張家口、馬鞍山等14個項目陸續投產，以及併購雅居樂控股、杭州錦江集團等下屬11個項目，使得收入增長。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區域收入

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金額增減 (%)	比重增減 (百分點)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		
中國	7,787,839	98.63	6,481,158	97.01	20.16	1.61
亞太地區(除中國大陸)	108,483	1.37	197,917	2.96	-45.19	-1.59
南美洲	-	-	1,663	0.02	-100.00	-0.02
總計	7,896,322	100.00	6,680,738	100.00	18.20	-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來源於中國市場收入同比增長20.16%，主要為本集團境內垃圾發電投產項目增多使得收入增長。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來源於亞太地區(中國大陸除外)市場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08.48百萬元，同比下降45.19%，主要為本集團海外訂單減少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金額增減 (%)	毛利率變動 (百分點)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垃圾處置	1,803,312	27.49	1,367,043	23.80	31.91	3.69
節能裝備	262,829	27.16	118,283	20.76	122.20	6.40
新型建材	17,976	14.12	24,253	16.98	-25.88	-2.86
新能源材料	488	8.51	-	-	-	8.51
港口物流	144,148	61.49	137,877	61.48	4.55	0.01
總計	2,228,753	28.23	1,647,456	24.66	35.28	3.57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毛利率為28.23%，同比上升3.57個百分點。分板塊看，

- (i) 垃圾處置實現毛利率為27.49%，同比上升3.69個百分點，主要因為本集團垃圾發電投運項目增多，運營期毛利佔比增長，使得整體毛利率上升。
- (ii) 節能裝備毛利率為27.16%，同比上升6.40個百分點，主要因為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使得毛利率提升。
- (iii) 新型建材毛利率為14.12%，同比下降2.86個百分點，主要為原材料價格上漲影響。
- (iv) 港口物流毛利率為61.49%，同比上升0.01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57.51百萬元，同比上升人民幣169.65百萬元，增幅為90.30%，主要因為本集團政府補助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31.58百萬元，同比上升人民幣127.65百萬元，增幅為31.60%，主要因為運營公司增多使得職工薪酬增加、及研發費用等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財務費用為人民幣599.44百萬元，同比上升人民幣288.48百萬元，增幅為92.77%，主要因為本集團新增銀行貸款影響財務費用增加。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5,379.88百萬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460.81百萬元。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為人民幣44,862.01百萬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407.78百萬元。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為37.42%，較上年末上升5.12個百分點。本集團資產負債表項目載列如下：

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本報告期末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比上年末 增減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77,828	1,212,651	236.27
非流動資產	66,016,132	55,684,506	18.55
非流動負債	17,853,809	13,243,401	34.81
流動資產	9,363,745	13,234,560	-29.25
流動負債	10,353,664	9,018,229	14.81
淨流動(負債)／資產	-989,919	4,216,331	-123.48
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44,862,013	45,269,794	-0.90
資產總額	75,379,877	68,919,066	9.37
負債總額	28,207,473	22,261,630	26.71

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6,016.13百萬元，較上年末增長18.55%，主要為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投資增加影響；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7,853.81百萬元，較上年末增長34.81%，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銀行貸款增加影響。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9,363.75百萬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353.66百萬元，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989.92百萬元，較上年末餘額下降5,206.25百萬元，主要為二零一八年九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定義見下文)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及海螺環保劃分為持有待分配資產及負債以實物分配方式派付影響。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為人民幣44,862.01百萬元，較上年末下降0.90%，主要為海螺環保分拆上市及以實物分派方式派付影響。

流動性及資金來源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用資金規模優勢，提高存量資金收益，加強資金計劃管理及合理安排項目貸款，全面滿足公司資金需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361.64百萬元，主要幣種為人民幣、港幣和美元。

本公司已獲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書面准予(中市協注[2023]GN1)，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的無擔保中期票據(「熊貓債」)，有效期為兩年，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註冊完成之日起計算。根據本公司熊貓債的招股說明書，本公司將利用人民幣35億元的債券募集資金償還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第一期人民幣12億元熊貓債已成功發行。

銀行貸款

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90,590	602,528
一年後但兩年內	940,520	832,071
二年後但五年內	6,474,896	2,972,312
五年後	10,080,429	5,850,919
合計	18,186,435	10,257,83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8,186.44百萬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7,928.60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銀行貸款所致。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均為人民幣、美元計價，大部分貸款利息按可變利率計算。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流量

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10,383	1,307,8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48,238	-7,007,92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79,923	5,518,3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742,068	-181,715
匯率變動影響	5,317	-12,66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6,158	3,350,539
實物分派	-541,906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61,637	2,560,0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61,637	2,560,045
轉撥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	596,113
	4,361,637	3,156,15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10.38百萬元，同比上升人民幣502.49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新投產垃圾發電項目增多及部分發電項目可再生能源電費補貼到賬增多影響。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848.24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59.69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分拆海螺環保影響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投資支出減少及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所得款增加影響。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79.92百萬元，同比下降人民幣738.40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償還貸款及回購本公司股份影響。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如下：

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訂約	5,856,926	2,485,364
已批准未訂約	2,484,854	4,039,912
合計	8,341,780	6,525,276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所產生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有美元及港幣。除此之外，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和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且基本以人民幣收入支付國內業務的資金支出，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423.96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936.45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人民幣298.07百萬元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作為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除以上所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購雅居樂控股旗下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六家主要從事垃圾焚燒發電項目之附屬公司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401.81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購杭州錦江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五家主要從事垃圾焚燒解決方案的附屬公司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673.97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通過向本公司股東作實物分派以介紹方式，本集團將海螺環保股份分拆並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有關分拆海螺環保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及海螺環保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有關分拆海螺環保的上市文件。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海創國際發行39.25億港元零票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376.40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募集所得款項淨額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已披露之擬定用途全部使用完畢。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海創國際部分贖回本金額為5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部分贖回事項」）。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概無轉換為換股股份。緊隨部分贖回事項完成後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為3,873,0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並無行使換股權。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本集團高度重視人力資源體系建設與開發，探索並不斷優化企業管理制度，致力於營造「尊重勞動、尊重知識、尊重人才、尊重創造」的人才發展理念氛圍，立志於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水平、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以及全方位的福利保障，並不定期組織開展各類專業業務培訓，並鼓勵員工參與社會性、行業組織的培訓交流活動，以提升員工綜合素養和專業技能，激發員工能動性、創造性工作。同時，本集團也積極搭建公平、公正且充滿機遇的多元化人才戰略發展平台，通過多種方式拓展招聘管道，儲備具備高學歷高素質的院校學生，進一步完善本集團人才體系建設，為本集團發展儲備專業人才力量。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5,551人(不包含固廢處置業務板塊人員)。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表現及市場情況釐定。按中國社會保險條例規定，本集團參與地方政府部門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報告期內，持續經營業務員工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585.2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4.33百萬元)。

本公司已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為讓本集團可向部份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自本公司上市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六、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交本集團於本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一)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以確保股東權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確認董事會在有效領導及掌舵本公司業務所擔任的重要角色，以及確保本公司運作具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確認，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內列明之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規範運作，在《上市規則》、組織章程細則等規範性文件的指導下，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高公司管治水平。本公司將定期檢討並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二) 企業文化策略

本集團是一家提供節能環保一籃子解決方案的大型環保企業集團。本集團深刻認識到健康的企業文化對實現本集團未來發展目標至關重要。本集團將在董事會的引領下，培養核心原則的企業文化，並確保公司願景、價值觀及業務策略與企業文化保持一致。

本集團倡導全體員工持續提升專業技能，將個人發展與企業發展結合，增強員工的責任感與使命感，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不竭動力。

(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一套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之規定的本公司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即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本集團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買賣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買賣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內幕交易警告(「《內幕交易警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不知悉相關僱員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證券買賣守則》及《內幕交易警告》之事件。

六、企業管治報告

(四) 董事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職務
郭景彬先生	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紀勤應先生(附註1)	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行政總裁
疏茂先生(附註2)	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
李劍先生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李大明先生(附註3)	執行董事
于凱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志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繼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志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 1、紀勤應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 2、疏茂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 3、李大明先生於2022年3月28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董事會所有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3.10A條的規定，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代表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人數)，且其中至少一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陳繼榮先生及劉志華先生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對其獨立性表示認同，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要求，認真履行職責，獨立及客觀的維護股東權益，在董事會進行決策時起著制衡作用。

六、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列明，上市公司董事會應定期開會，每年應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報告期內，本公司共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每季一次，其中兩次為定期會議，旨在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董事會認為各董事在本年度舉行的會議內有充分的空間監督本公司的事務，為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本公司建立了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2023年本公司將會繼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於每季度召開一次董事會定期會議，以討論或批准本公司經營策略、對外發展、財務計劃等事項。

報告期內，各董事出席本公司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股東週年大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任期內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及 提名委員會	戰略、 可持續發展 及風險管理 委員會	股東週年 大會
郭景彬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紀勤應先生(附註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疏茂先生(附註2)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劍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李大明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于凱軍先生	7/7	不適用	1/1	1/1	0/1
陳志安先生	7/7	2/2	1/1	1/1	1/1
陳繼榮先生	7/7	2/2	1/1	不適用	1/1
劉志華先生	7/7	2/2	1/1	不適用	0/1

附註：

1、紀勤應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2、疏茂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主席亦於年內在無其他董事出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六、企業管治報告

(五)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能與運作

董事會負責領導、監控及管理本公司，其基本責任是對公司的戰略性指導和對管理人員的有效監督，每一位董事在履行職責時必須客觀審慎，以公司利益為本，對股東負責。

董事會保留其在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牽涉利益沖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宜。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本公司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實施本公司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目標，並制定及向董事會推薦業務規劃及預算。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準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聯席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的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規例。每位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並由公司支付開支的要求。

董事需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

六、企業管治報告

(六)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概況，並提供培訓以發展及更新董事的知識和技能。本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參加了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於2022年5月18日至20日在線舉辦的「第五十九期聯席成員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並向董事傳閱相關資料。就聯交所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的修訂，本公司總結相關修訂內容，並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解讀，修訂了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制定了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此外，本公司於年內向董事推送環保行業新聞周報供董事了解行業發展動態。

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董事於報告期內所接受的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課程／ 研討會／會議	閱讀書籍／ 期刊／文章
郭景彬先生	✓	✓
紀勤應先生	✓	✓
疏茂先生	✓	✓
李劍先生	✓	✓
李大明先生	✓	✓
于凱軍先生	✓	✓
陳志安先生	✓	✓
陳繼榮先生	✓	✓
劉志華先生	✓	✓

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均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六、企業管治報告

(七)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管理董事會的職責與行政總裁管理本公司業務的職責應有清晰的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即總經理)分別由郭景彬先生和紀勤應先生擔任，以確保彼等之責任存在清晰劃分。郭景彬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並履行董事會主席職位，領導董事會並確保其有效運作。紀勤應先生主要負責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策略計劃和業務目標。

(八)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任免的程序已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

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與全部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同及與全部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為期均不超過三年。該委任可藉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5(A)條及第105(B)條規定，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將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須退任的董事為上次連任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但若多名董事均於同一日出任或獲選連任董事，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名單(除非彼等之間另有協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9條規定，董事會所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的任何董事的任期須直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惟彼等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因此，經董事討論後，紀勤應先生、李大明先生、陳志安先生及劉志華先生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紀勤應先生、李大明先生及陳志安先生符合提名及重選資格，願意重選連任。

劉志華先生於2013年12月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服務董事會超過九年後，彼已決定不會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乃由於彼決定將更多時間投入個人事業上，讓路予可為董事會帶來新理念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六、企業管治報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經考慮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後，董事會已提名彭蘇萍博士(「彭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供股東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待股東批准選舉彭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彭博士亦將獲委任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自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繼榮先生將由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調任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九) 董事會專業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和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制定相應的職責範圍，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之事務。各董事會委員會均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nchventure.com)，供股東查閱。

1. 審核委員會

(1) 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所擔任的職位如下：

姓名	職務
陳志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陳繼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
劉志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

審核委員會成員概不是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中明確規定了委員會的職責及工作制度。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規定，委員會主席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六、企業管治報告

(2) 職責及工作概要

本公司自2021年3月29日起採納最新修訂的《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將風險管理職能刪除，新的《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報告及資料；就財務申報提供建議以及監督及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考慮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然後提呈董事會審議。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曾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a.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經審核的年度合併業績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的中期業績，以及相關業績公佈、報告及外聘核數師提出的其他事宜或事項；
- b.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結果；
- c. 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份及就年度審核服務考慮外部核數師委聘事宜；
- d. 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了檢討，包括所有重要監控，特別是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及
- e. 檢討及審批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2.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1) 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所擔任的職位如下：

姓名	職務
劉志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陳志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
陳繼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
于凱軍先生(非執行董事)	委員

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中明確規定了委員會的職責及工作制度。根據《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規定，委員會主席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六、企業管治報告

(2) 職責及工作概要

本公司自2022年12月28日起採納最新修訂的《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新增加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事宜的職責。本公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檢討績效薪酬並確保概無任何董事參與釐定自身薪酬；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與經驗)；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就董事會的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發掘並推選適合的合資格董事會成員人選或就獲提名為董事的成員甄選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委任及續聘董事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行政總裁／總經理)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於報告期內，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曾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a. 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 b. 審視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c.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與經驗)；
- d. 討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層面的組合，並推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測量目標；及
- e. 審議通過重選及委任董事的議案。

六、企業管治報告

(3)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提名政策，其載列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之甄選準則及過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本公司在評估及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考慮候選人之品格、資歷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如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會按照《上市規則》考慮候選人之獨立性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擔任董事會委員會的委員的職責。

就委任董事方面，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應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上述甄選準則評估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從而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

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方面，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及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準則，從而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已根據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之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向董事會提名董事(包括重選及調任)。

六、企業管治報告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自2013年12月3日起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於2018年12月13日修訂該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的裨益，因此董事會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在判定董事會成員的組合時會考慮董事會的技能，行業經驗、背景、種族、專業、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以建立及維持多元化的董事會。公司致力維持董事會全方位多元化的觀點，特別是與公司策略及目標一致的觀點，定期評估董事會多元化狀況及實現多元化目標的進展。

本公司已制訂以下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 a. 不少於80%的董事會成員受過大學教育；
- b. 不少於60%的董事會成員已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 c. 不少於80%的董事會成員具備與中國相關的工作經驗；及
- d. 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確認，董事會於本報告期內已達成上述目標。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審閱有關政策及可計量目標，以確保有效達成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認為，考慮到現有董事的技能、地區、性別及其他質素，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中的多元化原則，董事會的人員組成均可滿足公司經營和發展的需要。在本公司今後的發展中，若考慮變更董事會的成員及組合，將會考慮上述分別，所有董事會成員之任命均會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多元化。

六、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女性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規定，本公司將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以增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將通過內部晉升、推舉、委聘職業介紹機構或其他合理方式致力物色合適的女性董事候選人，並向董事會進行推薦以供考慮。

(5) 員工性別多元化

本集團深知員工性別多元化對提升公司表現的裨益，本集團將結合行業特點，綜合考量員工自身優勢，以實現企業員工性別多元化，並定期評估員工性別多元化狀況及實現多元化目標的進展。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女性與男性比例為約20%：80%。由於本集團所處環保行業，於此業務範疇的性別多元化相關性或許較低，因此認為目前本集團的員工性別比例是適合本集團。然而，本集團旨在透過實施人力資源管理政策避免工作場所出現任何形式的有關年齡、性別、種族、國籍、宗教、婚姻狀況或殘疾的騷擾及歧視。所有僱員均一視同仁地享有平等的就業、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以上措施有助確保所有僱員皆受平等及公平對待。

3. 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1) 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所擔任的職位如下：

姓名	職務
郭景彬先生(非執行董事)	主席
紀勤應先生(執行董事)	委員
陳志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
于凱軍先生(非執行董事)	委員

本公司《董事會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中明確規定了委員會的職責及工作制度。

六、企業管治報告

(2) 職責及工作概要

本公司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制訂本集團中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對可持續發展政策開展研究並提出建議，監督及審議發展戰略規劃及可持續發展的相關政策實施情況，監督及審議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關於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管理監督職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曾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a. 審閱本集團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
- b. 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進行了檢討。

(十)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載列的職能。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董事及僱員進行本集團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之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所作出之披露。

六、企業管治報告

(十一)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日制定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該機制訂明流程和程序，以確保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從而使董事會有效地進行獨立判斷而更好地保障股東利益。

評估的目標是本公司通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持續改進和發展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流程和程序，進一步提高董事會效率，最大程度地發揮優勢和識別需要改進領域，提供了強大而有價值的反饋機制。評估過程還明確本公司需要採取的行動以維持和提高董事會績效，例如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和發展需求。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查。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提交給董事會，董事會將集體討論結果和改進行動計劃。

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以問卷的形式單獨完成獨立性評估。董事會檢討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情況和有效性，結果均符合要求。

(十二)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責任的聲明載於第85至9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付／應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 2022年度審計費用	2,340
非審計服務	145
合計	2,485

六、企業管治報告

(十三)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對編製本公司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財務報表已真實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於該年的業績與現金流。於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會選擇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審慎、公平及合理，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董事於作出合理查詢後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資源以於可見將來繼續營運，故於編製財務報表時適合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十四)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和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投資和本集團的資產。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設立的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計部分別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估，獨立組織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查，若發現該系統有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時，將直接向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合理的措施和及時改善。

六、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制定下發了《2022年度風險管理及內控工作實施方案》，圍繞促進和保障本公司年度預算的實現，明確了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總體目標，主要工作和責任主體，著重發揮各專業部室及項目公司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的職能，重點監控本公司發展和經營兩個方面可能遇到的重大風險。按照上市公司、業務板塊、項目公司分級分類健全和改善風險管理體系，對本公司垃圾處置、新能源材料、港口物流、新型建材等業務板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提出具體的工作要求，重點關注各板塊的戰略、運營、財務、市場、法律等五類一級風險，對項目公司從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和溝通、內部監督五個方面涉及十八類內控事項持續改進，重點監控本公司組織架構、投資收購、工程項目、安全環保、資產管理、批文權證、銷售與收款、採購與付款、財務報告、投訴舉報等主要業務的風險內控。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開展了兩次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自評工作，針對自評發現的具體內控缺陷和風險問題制定了詳細的整改措施清單，對於內控缺陷問題修訂了管理制度，對於風險問題改進了內控流程。對檢查發現的內控缺陷和風險問題從戰略與運營、健康安全、環境、財務、聲譽、員工、合規七個方面進行了評估，根據兩次內控自評結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發生財務報告和非財務報告方面的重大內控缺陷。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重大的合規、安全、環境、訴訟事件，未發生僱員關於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的不正當行為而被舉報的重大事件。因此，我們確認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運行及足夠。

六、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一直持續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每年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年末審閱，並已取得管理層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並認為該等系統有效運作及足夠。管理層已確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董事會並已透過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了檢討，包括所有重要監控，特別是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並考慮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與發行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培訓是否足夠，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與風險的識別和防範，從而就本集團有效經營提供合理的保障。

董事會確認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定期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承認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與達成業務目標相關的風險，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十五) 聯席公司秘書

陳蕙玲女士於2022年8月29日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李亮賢先生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陳興強先生及李亮賢先生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陳興強先生為本公司的內部聯席公司秘書。李亮賢先生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為專門提供綜合業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取得聯席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與李亮賢先生的主要聯絡人為陳興強先生(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將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宜與李亮賢先生協作及溝通。

六、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本公司須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本公司須委任具備聯交所認為能履行公司秘書職能的學歷、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的人士擔任公司秘書。

由於陳興強先生尚未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項下規定的指定資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就委任陳興強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要求，豁免自陳興強先生獲委任之日期（即2021年10月11日）起計三年內有效（「豁免期」）。授出豁免的條件為(i)於豁免期內，陳興強先生必須由陳蕙玲女士協助；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可被撤銷。於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向聯交所證明並獲得其確認，陳興強先生於豁免期內經過陳蕙玲女士的協助，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有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職責，因而毋須再申請豁免。倘本公司的情況有變，聯交所可以撤回或更改豁免。

鑒於陳蕙玲女士辭任，以及陳興強先生尚未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項下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本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一項新豁免，以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新豁免」），豁免期由李亮賢先生的委任日期（即2022年8月29日）起至2024年10月10日止（「新豁免期」），條件為(i)於新豁免期內，陳興強先生必須由李亮賢先生協助；及(ii)倘及當李亮賢先生終止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新豁免將立即撤銷。本公司須於新豁免期屆滿前通知聯交所，以便聯交所重新審視有關情況。聯交所預期，於新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必須證明並尋求聯交所確認，於新豁免期內得益於李亮賢先生的協助下，陳興強先生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相關經驗及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職能，致使毋須取得進一步豁免，而本公司將以公告方式披露新豁免的詳情，包括新豁免的理由、詳情及條件。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陳興強先生及李亮賢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參與不少於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陳興強先生及李亮賢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六、企業管治報告

(十六)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64 條制訂下列本公司股東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1.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以書面形式要求本公司董事就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2. 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透過以下方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蕪湖市九華南路 1011 號

電郵： chenxq@conchventure.com

收件人： 董事會／公司秘書

3. 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
4. 倘於有關要求提出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六、企業管治報告

提出查詢的程序

1. 股東如對其持股量、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息支付有任何疑問，應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詳情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鋪
電郵：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2529 6087

2.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以下指定聯絡人、通訊地址、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向本公司提出查詢：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蕪湖市九華南路 1011 號
電郵： chenxq@conchventure.com
電話： 86-553-8398095/8396329
傳真： 86-553-8399065
收件人： 董事會／公司秘書

3. 歡迎本公司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conchventure.com 的網上查詢表格作出查詢。
4. 股東提出查詢時，請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可在合適時迅速回應。

六、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詳細聯絡資料

1. 倘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建議，股東須將書面建議通知(「**建議**」)，以及詳細聯絡資料呈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0樓4018室。
2.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核實該要求。獲證券登記分處確認該要求為適當及有效後，董事會將在股東大會的議程加入有關建議。
3. 就上述股東所提出擬於股東大會審議的建議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的通知期因應建議之性質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1) 倘建議須獲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2) 倘建議須獲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為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3) 倘建議須獲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則須發出不少於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本公司於2022年6月24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包括派發末期股息、重選退任董事及重聘核數師等。

(十七) 憲章文件

於報告期內，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變動，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於本公司網站(www.conchventure.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六、企業管治報告

(十八)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確認公司資料透明且披露及時，可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與股東之間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促進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十分重要。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方與股東溝通之渠道：

- (i) 公司通訊，如以印刷方式發佈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 (ii)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定期發佈公告；
- (iii) 公司資料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及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討論平台，提供意見及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交換意見。

本公司致力於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所有其他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所有董事會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將會抽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與股東進行交流。

本公司設立網站www.conchventure.com作為與股東和投資者溝通的平台，讓公眾取得關於本公司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查詢或提出要求，方式如下：

地址：	境內辦公及通訊地址： 中國安徽蕪湖市弋江區九華南路101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0樓4018室
電話：	86-553-8398095/8396329
傳真：	86-553-8399065
電郵：	hlcy@conchventure.com

六、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須於上述地址存置及寄發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正本，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包括在股東大會上採取的措施、收到查詢(如有)的處理及現有多種溝通途徑及參與途徑，滿意檢討結果。

七、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一)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提供節能環保一籃子解決方案的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和附註16。

本集團業務之年度回顧及有關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以及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年內之表現進行的分析分別載於本報告第10至21頁的「業務回顧及展望」及第22至3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該等資料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二) 業務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由環保產業、新能源、新型建材、港口物流四大板塊組成，並重點推進爐排爐垃圾發電產業及新能源產業的發展；本集團在安徽蕪湖和亳州設立兩個生產點，生產及銷售纖維水泥板等新型節能環保牆體建材；港口物流是本集團位於江蘇省揚州市的江都海昌海進江中轉港口。此外，報告期內公司正式布局鋰電池資源化利用項目，為本集團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為鞏固作為領先環保解決方案綜合供應商的地位，本集團實施以下策略，包括：(i) 進一步推廣爐排爐垃圾發電項目，並深化項目專業化管理，提升運營質量；(ii) 建立健全工程管理標準化體系，並打造環保項目主體建築風格特色；(iii) 進行選擇性審慎收購，補充業務組成；(iv) 積極與動力電池、儲能電池行業公司開展合作；及(v) 加強技術研發，推廣鋰電池回收綜合利用項目。

七、董事會報告

(三)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始終將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置於重要地位，通過增強員工歸屬感，提升員工的專業工作能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加強與各優質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以實現企業的持續發展。

本集團重視人才的發展和培養，通過內部培養、社會招聘、以及專業人才引進等方式不斷加強人才隊伍建設，為企業發展儲備後備力量。開展形式豐富的崗位專業培訓，激發廣大員工持續學習的熱情，構建富有競爭力的晉升通道，搭建多元化人才發展平台，著力提升各崗位員工的專業素質。

客戶關係上，本集團積極維護客戶關係，主動加強市場拓展，豐富客戶服務範圍，定期對客戶進行售後回訪，並根據客戶反饋及時調整銷售策略，努力提升產品質量和服務質量。

供應商關係上，本集團供應商主要包括工程施工單位、提供專業服務的外聘顧問及向本集團提供增值服務的其他業務夥伴。公司注重與各供應商之間構建合作共贏的價值觀，以產品效益促進商業效益，實現各方長遠合作。

(四) 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98頁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五) 儲備及股息

儲備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第102-103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於2018年12月13日採納一項股息政策，當中載列本集團原則及指引。本公司擬按年度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由董事會視乎本公司財務業績、現金流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收入、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股東的利益、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全權酌情決定。每個財政年度所派付之股息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應佔可分派純利約20%。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或其間建議及／或宣派中期股息，年度特別股息及任何董事會認為合適的純利分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6.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88.7百萬元)。董事現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40港元(2021年：每股0.70港元)。

待於即將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上述建議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2023年7月7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建議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3年7月21日派付。

七、董事會報告

(六)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知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將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予各股東。

(七)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至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股東資格以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投資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3年7月3日(星期一)至2023年7月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投資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辦理登記手續。

(八)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078百萬元。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情況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九) 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和附註18。

(十) 股本

報告期內，本公司撥付本集團內部資源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3,78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章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一段。

本公司的詳細股本結構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c)。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1,812,985,059股。

七、董事會報告

(十一) 權益披露

1. 主要股東的權益或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依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略持股比例 (%)
海螺工會	受控法團權益	181,434,500(L) (附註1)	10.01
海創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181,434,500(L) (附註2)	10.01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團權益	145,897,587(L) 4,697,000(S)	8.05 0.26
海螺創業	受控法團權益	109,810,500(L) (附註3)	6.06
蕪湖海創實業	受控法團權益	109,810,500(L) (附註3)	6.06
海螺集團	實益擁有人	20,300,000(L)	1.12
	受控法團權益	89,510,500(L) (附註4)	4.94
	小計	109,810,500(L)	6.06

附註：

- 該等股份當中163,495,000股、6,344,000股及11,595,500股分別由海創集團全資擁有的(i)海螺創投控股(珠海)有限公司(「創投控股(珠海)」)、(ii)安徽海螺創業醫療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海創醫療」)及(iii)海螺創業國際有限公司(「海螺創業國際」)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創集團被視為於創投控股(珠海)、海創醫療及海螺創業國際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海螺工會持有海創集團82.93%註冊資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螺工會被視為於海創集團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當中163,495,000股、6,344,000股及11,595,500股由創投控股(珠海)、海創醫療及海螺創業國際分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創集團被視為於創投控股(珠海)、海創醫療及海螺創業國際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七、董事會報告

- 3、 該等股份當中 20,300,000 股由海螺集團直接擁有，剩餘的 79,219,500 股及 10,291,000 股分別由 (i) 海螺水泥及 (ii) Con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HK) Limited (「**Conch International**」) 直接擁有。海螺創業通過若干全資子公司間接擁有蕪湖海創實業全部註冊資本；而蕪湖海創實業持有海螺集團 49% 註冊資本；海螺集團持有海螺水泥約 36.4% 已發行股份，而 Conch International 是海螺水泥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螺集團被視為於海螺水泥及 Conch International 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蕪湖海創實業被視為於海螺集團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海螺創業被視為於前述此等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當中 79,219,500 股及 10,291,000 股由海螺水泥及 Conch International 分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螺集團被視為於海螺水泥及 Conch International 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字母「L」及「S」指於股份的好倉（「**L**」）及淡倉（「**S**」）。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依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董事並無知悉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七、董事會報告

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儲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	概略持股比例 (%)
郭景彬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47,680,000	2.63
紀勤應先生	配偶的權益(附註2)	35,033,752	1.93
李劍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96,370	0.41
	配偶的權益(附註3)	105,346	0.01
	小計	7,501,716	0.41
李大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6,200,563	0.34
	配偶的權益(附註4)	10,000	0.00
	小計	6,210,563	0.34
疏茂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3,000	0.01

附註：

- 該等股份由郭景彬先生全資擁有的華廷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景彬先生被視為為華廷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晏茲女士個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紀勤應先生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晏茲女士個人所擁有股份的權益。
- 該等股份由王珍英女士個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劍先生被視為擁有其配偶王珍英女士個人所擁有股份的權益。
- 該等股份由張青美女士個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大明先生被視為擁有其配偶張青美女士個人所擁有股份的權益。

七、董事會報告

3. 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和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如下表列示：

高級管理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	概略持股比例 (%)
汪學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07,918	0.13
陳興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	0.00
章邦志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十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8.95%，而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16.48%。

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7.79%，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19.10%。

就董事所知，所有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於2022年12月31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上文所披露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任何一方的任何權益。

七、董事會報告

(十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撥付本集團內部資源於聯交所購回合共 13,780,000 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 276,985,110 港元（未計及開支）。

報告期內購回的股份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購回股份的月份	註銷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股)	支付的每股 股份最高價 (港元)	支付的每股 股份最低價 (港元)	支付的 總代價 (港元)
四月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7,149,500	22.50	19.98	154,538,385
五月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1,154,000	20.05	19.82	22,968,045
六月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及二十七日	5,476,500	20.00	16.22	99,478,680
總計		13,780,000			276,985,110

董事認為作出上述股份購回旨在注重股東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十四)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要求的公眾持股量水平。

七、董事會報告

(十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5,551人。下表列明於2022年12月31日按職能及教育背景劃分的僱員分析。

職能	2022年人數	2021年人數
生產及運營	3,812	4,860
管理	708	867
財務管理	297	383
其他	734	980
總計	5,551	7,090

教育背景	2022年人數	2021年人數
碩士	62	120
本科	1,355	1,753
專科	2,103	2,380
專科以下	2,031	2,837
總計	5,551	7,090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表現及市場情況釐定。按中國社會保險條例規定，本集團參與地方政府部門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585.26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374.33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由於本集團分拆海螺環保獨立上市，員工人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具體見本章節「股份計劃」一段，使本集團可向部分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七、董事會報告

(十六) 董事(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

姓名	職務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郭景彬先生	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附註1)	2013年6月24日獲委任
紀勤應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行政總裁 (附註2)	2013年7月18日獲委任
疏茂先生	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 (附註1及附註3)	2021年9月27日獲委任
李劍先生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附註4)	2013年7月18日獲委任
李大明先生	執行董事	2013年7月18日獲委任
于凱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附註1)	2021年11月1日獲委任
陳志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
陳繼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5)	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
劉志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

附註：

1. 於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郭景彬先生、疏茂先生、于凱軍先生獲重選連任為非執行董事。
2. 紀勤應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3. 疏茂先生於2022年10月1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4. 於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李劍先生獲重選連任為執行董事。
5. 於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陳繼榮先生獲重選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已與全部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同及與全部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為期不超過三年。該委任可藉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訖現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為本公司之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提供獨立的意見，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七、董事會報告

(十七)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簽訂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概無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倘無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十八)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所知，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十九)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董事的薪酬待遇由董事會按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及責任和本集團的表現所提出的建議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獲得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績效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的酬金。本公司亦會補償彼等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與運營相關職權所產生的合理必要費用。本公司會經常檢討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酬金人士，請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0和附註11。

報告期內，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薪酬的區間如下：

區間(人民幣)	人數
0-1,000,000	0
1,000,000-2,000,000	3

七、董事會報告

(二十)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董事個人簡介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董事會下設審核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三個專業委員會，詳見「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二十一)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詳情如下：

- 1、 李大明先生、韓繼武先生自2022年3月28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 2、 紀勤應先生自2022年10月10日起獲委任董事會副主席；
- 3、 疏茂先生自2022年10月1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 4、 陳蕙玲女士於2022年8月29日辭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 5、 李亮賢先生自2022年8月2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
- 6、 章邦志先生自2022年12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

(二十二) 管理合同

除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服務合同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團訂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或處理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七、董事會報告

(三) 關連交易

1. 關連人士

川崎重工持有海川工程、海川節能及上海海川(均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各49%股權。由於川崎重工所持海川工程、海川節能及上海海川權益均超過3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海川裝備為川崎重工(按上文所述，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與海螺水泥分別擁有50%權益的共同控制實體。由於海川裝備由川崎重工持有逾30%股權且為川崎重工的聯營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川崎重工及海川裝備各自成立日期及主要業務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
川崎重工	1896年10月9日	製造多種科技產品，包括工業廠房、環保設施、工業設備、工程機械及鋼結構
海川裝備	1997年5月21日	水泥設備的設計、購買、製造、銷售、維護及售後服務

七、董事會報告

2. 持續關連交易

(1) 與川崎重工之交易

2020年12月22日，本集團(透過海川工程、海川節能及上海海川，統稱「海川附屬公司」)與川崎重工訂立協議(「川崎總協議」)，海川附屬公司與川崎重工同意(i)向對方提供若干設計服務和技術支援；及(ii)向對方供應與(其中包括)餘熱發電、垃圾處置有關的設備、零部件及產品。根據川崎總協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類合同總金額將不會超過人民幣6,240萬元。

根據川崎總協議，上述類型相關貨品及／或服務價格由訂約雙方參考可供應予其他獨立第三方或自其他獨立第三方採購的相同及／或類似貨品或服務的現行市價，經平等磋商後公平協定，不遜於提供予其他獨立第三方或自其他獨立第三方獲得的相同及／或類似貨品或服務價格。

報告期內，根據川崎總協議，上述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466萬元，未超過本年度交易額上限人民幣6,240萬元。

(2) 與海川裝備之交易

2020年12月22日，本集團(透過海川附屬公司)與海川裝備訂立協議(「海川裝備總協議」)：海川附屬公司同意向海川裝備供應零星材料及加工服務，而海川裝備同意向海川附屬公司供應若干設備及產品。根據海川裝備總協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類合同總金額將不會超過人民幣1,890萬元。

根據海川裝備總協議，上述類型相關貨品及／或服務價格由訂約雙方參考可供應予其他獨立第三方或自其他獨立第三方採購的相同及／或類似貨品或服務的現行市價，經平等磋商後公平協定，不遜於提供予其他獨立第三方或自其他獨立第三方獲得的相同及／或類似貨品或服務價格。

報告期內，根據海川裝備總協議，上述交易實際金額為人民幣764萬元，未超過本年度交易額上限人民幣1,890萬元。

七、董事會報告

3. 豁免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1) 川崎餘熱特許權協議

2007年2月8日，海川工程與川崎合夥人訂立技術特許權協議(分別經2010年9月27日、2008年9月25日及2013年8月7日的補充協議，統稱「川崎餘熱特許權協議」)，川崎合夥人授予海川工程有關餘熱發電系統專業技術以及於中國使用繪圖與技術資料計算軟件等技術資料的獨家特許權。原定特許權費為人民幣2,200萬元，其中人民幣600萬元已於營業紀錄期間前支付予川崎合夥人。關於2010年雙方就安排技術支持人員所訂立的若干安排中為降低川崎合夥人產生的勞工成本，雙方同意降低特許權費至人民幣1,320萬元，經計及上述已付的人民幣600萬元，當時未結清特許權費為人民幣720萬元，再經計及川崎合夥人與海川工程進行的另一項目中，轉為2010年川崎合夥人應付海川工程人民幣360萬元。因此，雙方協定川崎合夥人應付海川工程的款項人民幣360萬元通過降低川崎餘熱特許權協議的未清償代價人民幣720萬元至人民幣360百萬元。

後來，海川工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各年向川崎合夥人支付特許權費人民幣120萬元，自此川崎餘熱特許權協議不再有任何未結清特許權費。特許權有效期至2026年10月15日。

鑒於川崎餘熱特許權協議的特許權費已於2012年12月31日前由海川工程向川崎重工(關連人士)付清，故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直至該協議屆滿止無任何應付特許權費，相關協議分類為獲豁免《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七、董事會報告

(2) 川崎立磨特許權協議

2008年4月7日，海川節能與川崎合夥人訂立技術特許權協議（「川崎立磨特許權協議」），川崎合夥人授予海川節能有關立磨專業技術以及於中國使用繪圖及資料計算軟件等技術資料的獨家特許權。該特許權免特許權費，有效期至2027年9月21日止。

鑒於海川節能毋須在川崎立磨特許權協議期限內就該特許權向川崎重工（關連人士）支付特許權費，故該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請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5。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已委聘其獨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除歷史財務信息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以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執行業務，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執行鑒證工作，並已向董事會發函確認，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其並無注意到以下任何事宜(1)並未獲董事會批准；(2)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3)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4)超逾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以上持續關連交易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報告，並認為本集團所進行的交易是：

- a.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b.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七、董事會報告

(二十四) 關聯方交易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5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關聯方交易。

就有關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的重大關聯方交易，除與海螺水泥、海螺信息技術工程、海螺設計院、海螺集團、海螺新材、海創集團的交易外，該等關聯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二十五) 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全體股東於2013年12月3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目的為讓本集團可向選定的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對本集團貢獻的獎勵或獎賞。

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士選定基準廣闊，可讓本集團獎賞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的參與人士。鑒於董事有權按個別情況決定購股權於行使前須達成的表現目標及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且購股權行使價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上市規則》所規定價格或董事可能設定的較高價格，故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竭力貢獻本集團發展，推動股份市價向上，從而自彼等獲授的購股權中獲益。

購股權計劃的合格參與者包括：

- (1)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持有其股本權益的實體（「受投資實體」）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但不包括非執行董事）；
- (2)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任何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
- (4) 本集團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七、董事會報告

- (5) 任何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或實體；
- (6) 本集團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所發行證券的持有人；
- (7) 本集團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就任何範疇業務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或其他顧問或諮詢人；
- (8) 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曾經或可能有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人士；

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向任何由一名或多名屬上述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人士全資擁有的公司授出。

於本報告日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的10%，即176,5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74%。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能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個人限額」)。於截至及包括進一步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進一步授出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必須另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取得股東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或其緊密聯繫人為購股權備選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期間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因已經及將向該名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注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0.1%；及(ii) 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七、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授出要約可由參與者於授出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承授人須於接納時支付1港元象徵式代價。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限可由購股權授出要約的接納日期開始，但無論如何不得長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並受於購股權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款所限。

購股權計劃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 於授出要約日期的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行使期及歸屬期由董事會於授出該等購股權時釐定。本公司將在授出購股權(如有)方面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適用範圍。

除非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被提早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由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10年內有效，即於2023年12月2日屆滿。

本公司自上市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二十六) 權益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股份計劃」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有關發行價值39.25億港元於2023年到期的零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等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訂立任何權益掛鈎協議或存在於本財政年度存續的相關協議。

(二十七)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二十八) 優先購股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適用法例並無有關訂明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七、董事會報告

(二九) 核數師

本公司於2022年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於過往3年沒有變更本公司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任滿告退並願意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意見一致。

(三十)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除本報告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能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三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節能環保「一籃子」解決方案，製造新能源正負極材料、新型建材以及從事港口物流業務，其面臨多種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1) 宏觀經濟下行壓力持續加大；垃圾處置項目市場競爭加劇造成取得項目不確定性增強；中國以外的垃圾處置項目投資周期長且易受投資當地國家的政治、經濟、法律變化影響造成項目不能及時投產運營形成收益；(2)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相當受本集團僅持少數股東權益之聯營公司之業務的表現影響，而聯營公司之經營不受本集團控制；(3) 本集團的餘熱發電及垃圾處置解決方案為本集團與川崎重工共同設計及共同開發的專有技術，故需與川崎重工維持良好關係；(4) 本集團垃圾焚燒發電系統的運行質量或效能問題或會導致營業額下降，單一垃圾處置系統規模相對偏小或會導致管理和運行成本增加；及(5) 本集團的中國境外的經營規模擴張涉及風險，包括跨國經營困難，貨幣匯率波動等等。

七、董事會報告

(三)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確認符合法規要求的重要性，不符合該等要求的風險可導致終止經營許可證。本集團已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確保持續符合規則及規例，並通過有效溝通與監管部門保持良好工作關係。

回顧報告期內，盡本集團所知，本集團已：(1)就環境保護而言，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2)就水泥生產方面，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實行生產許可證制度管理的產品目錄》及《散裝水泥管理辦法》；(3)就港口運營方面，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港口法》及《港口經營管理規定》；(4)就特種設備製造方面，遵守《特種設備安全監察條例》、《鍋爐壓力容器製造監督管理辦法》；(5)就進出口貨物方面，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報關單位註冊登記管理規定》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及其實施條例；(6)就對外承包工程，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對外承包工程管理條例》及《對外承包工程資格管理辦法》；及(7)就勞動及生產安全而言，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力法》以及其他相關規則及規例。

七、董事會報告

(三十三)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已採取嚴格的環保措施，以確保本集團遵守現行環保法律及法規。就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情況，請參閱本集團獨立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十四)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及其他捐款(2021年：無)。

(三十五) 獲准許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其中包括其他人士)因彼等各自職務或信托履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所作出、贊成或遺漏之行動而引致或蒙受之任何行為、成本、費用、損失、賠償及開支可獲彌償，惟因彼等本身欺騙或欺詐而引致或蒙受者(如有)除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維持董事責任保險，為董事面對若干法律行動時提供適當的保障。

(三十六)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在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外，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郭景彬
董事會主席

中國•蕪湖
2023年3月29日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一) 董事

1. 執行董事

紀勤應先生，66歲，於2013年7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行政總裁兼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紀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之日常管理。紀先生現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紀先生1980年於上海建築材料工業學院畢業後加入海螺水泥集團的前身，歷任寧國水泥廠經營副廠長、海螺水泥總經理、執行董事及蕪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等多個領導職務。紀先生自2002年11月至2016年2月擔任海創集團董事，彼自2013年5月至2015年4月為海創集團總經理，並於2015年5月至2016年2月擔任海創集團董事長。紀先生於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10月9日擔任海螺環保（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87）非執行董事。紀先生擁有三十多年建材行業經驗，尤其擅長項目投資、建設管理、市場開發、生產、日常營運及行業管理。

疏茂先生，36歲，於2022年10月1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彼於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2017年4月13日至2021年9月27日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2021年9月至2022年10月擔任非執行董事。彼於2008年畢業於安徽工程大學，主修工商管理。於2022年9月起，彼在江南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專業攻讀博士研究生。

疏先生於2008年2月加入安徽海螺集團，歷任安徽海螺集團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及海創集團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疏先生亦於2013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綜合管理部部長，於2020年12月至2021年9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疏先生現時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疏先生於2021年3月2日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聯席成員。疏先生於2021年2月25日獲委任為海螺環保之董事，其後於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10月9日調任為海螺環保之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及擔任公司秘書職務。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李劍先生，61歲，於2013年7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1年3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策略發展、新能源業務板塊、安徽新材料及亳州新材料的日常營運。彼亦為安徽新材料及亳州新材料之董事並於2015年7月起擔任兩家公司之董事長。彼於1994年7月畢業於安徽廣播電視大學，主修電氣工程。李先生於1995年加入安徽海螺集團，並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於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擔任海川節能董事。2011年2月至2012年3月期間，李先生擔任海創集團的總經理助理，彼亦自2013年5月至2015年4月底為海創集團董事兼副總經理。李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建材行業經驗，尤其擅長市場開發、銷售網絡開發和管理、建材生產及企業管理，亦擁有豐富的新建材行業生產及經營管理經驗。

李大明先生，57歲，於2013年7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海川節能與海川工程董事長，主要負責節能環保業務，包括餘熱發電及垃圾焚燒發電項目以及海川工程及海川節能的日常營運。李先生於1986年7月畢業於安徽機電學院，主修機械設備製造。李先生於2006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2007年9月起擔任海川節能董事，自2006年11月起擔任海川工程董事並自2006年12月起擔任海川工程副總經理，自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4月22日擔任海螺環保的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擁超過二十年建材行業經驗，亦擁有豐富的餘熱發電、垃圾處理等行業經驗，與川崎重工建立良好合作關係，發展餘熱發電業務。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2. 非執行董事

郭景彬先生，65歲，於2013年6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彼自2014年7月1日擔任執行董事，於2021年9月27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擔任董事會主席，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郭先生於1980年於上海建築材料工業學院畢業後加入安徽海螺集團的前身，於1998年7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歷任原寧國水泥廠計量自動化處處長、人事部部長、副廠長以及海螺水泥董事會秘書及副總經理等多個中高層管理職位。郭先生擁有三十多年建材行業和豐富的資本市場經驗，尤其擅長企業戰略規劃、營銷策劃和一般行政管理。彼分別自2011年2月及2013年5月擔任海創集團董事及董事長至2015年4月底。郭先生自1997年10月至2014年6月19日為海螺水泥執行董事及自2014年6月20日至2016年6月2日為海螺水泥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自1997年1月起至今一直擔任海螺集團董事。郭先生現時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自2016年6月14日至2022年3月1日為中國物流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58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6年9月9日至2022年7月15日為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City e-Solutions Limited)(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5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2020年3月2日獲委任為海螺環保董事，自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10月9日為海螺環保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于凱軍先生，59歲，於2021年11月1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于先生自2021年11月至今任中國建材專務。此外，于先生自2022年10月起擔任北新集團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00786），「北新建材」）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自2021年10月起擔任中建材（安徽）新材料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投委會委員、中建材（安徽）新材料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8月起擔任海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副主席，自2019年5月起擔任中建材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3月起擔任中國建材控股有限公司及安徽海中環保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18年4月起擔任寧夏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600449），「寧夏建材」）董事。彼自2015年11月起擔任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009），「金隅集團」）監事，並於2014年8月至2015年11月擔任金隅集團董事。彼自2021年3月起至2021年11月擔任中國建材總法律顧問，自2018年6月至2021年11月擔任中國建材董事會秘書，自2018年5月至2021年11月擔任中國建材副總裁，自2016年7月至2022年5月擔任中國建材財務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擔任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材股份」）副總裁，於2011年12月至2015年4月擔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00877））及寧夏建材監事，於2010年7月至2018年5月擔任中材股份財務總監，並於2001年12月至2011年1月擔任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600970））財務總監。彼於1990年11月至2001年10月曾擔任深圳蘭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副總經理等多個職務。彼於1982年7月至1990年11月曾任職於甘肅省平涼市財政局。于先生於2006年12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彼現為高級會計師。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安先生，59歲，於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和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委員，並於2021年3月29日獲委任為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陳先生現經營企業融資及證券業務，分別擔任鎧盛資本有限公司及鎧盛證券有限公司之主席。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院學士學位(主修經濟)，並獲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曾任職於聯交所達七年，後擔任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大福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其企業融資業務主管達十六年，負責企業上市、融資及並購業務。陳先生現為越秀房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管理之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405)及龍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龍湖地產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96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金融服務業累積逾三十年經驗。

陳繼榮先生，62歲，於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委員和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陳先生現時為文華資本企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由陳先生於2004年創立，向公司提供有關會計服務、併購、企業重組及其他企業金融事務方面的財務意見。陳先生於1986年4月畢業於澳洲悉尼麥覺理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陳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88年至1991年，陳先生於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工作。陳先生現為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6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11年12月1日起擔任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融保」)(先前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前股份代號：080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至2021年3月12日其被撤銷上市地位之日，自此，陳先生調任為中國融保的董事。彼自2015年8月24日至2018年11月9日為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36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7月20日至2019年2月28日為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比速科技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37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2年8月31日起為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46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劉志華先生，59歲，於2013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和審核委員會委員。劉先生擁有逾25年企業融資及會計領域經驗，負責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及集資活動並向上市公司提供有關併購、收購、買斷及其他公司交易的意見。劉先生自2017年2月起擔任博思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劉先生自1988年6月起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自1990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1984年7月畢業於英國東英吉利亞大學，持有理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06年獲得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之企業融資資格證。彼現為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4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 高級管理人員

1. 高級管理層

汪學森先生，58歲，為揚州海昌港務實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港口物流業務的日常營運，於1988年5月畢業於安徽財貿學院，主修統計科學，亦於2003年9月取得上海海運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汪先生於2006年加入本集團，當時擔任海昌港務總經理。

陳興強先生，41歲，於2021年10月1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陳先生為本公司財務總監。陳先生於2005年7月加入海螺水泥。而其後於2013年加入本公司。於2013年8月至2018年4月，彼擔任本公司財務部副部長，並分別自2018年4月及2020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部部長及本公司財務總監。彼負責公司預算管理、財務報告等日常財務工作，以及處理本集團的上市合規事宜，逾15年的財務工作經歷讓陳先生有著豐富的崗位經驗和管理技能。陳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西安工業大學，主修會計學專業。彼於2020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以及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專業技術資格。陳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西安工業大學，主修會計學專業。彼於2020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以及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專業技術資格。

八、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章邦志先生，50歲，於2022年12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助理。章先生於安全及環境保護以及項目發展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章先生曾擔任本公司戰略企劃部副部長等職務。章先生歷任蕪湖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樂清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海螺水泥發展部部長助理、海螺集團發展部部長助理等職務，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11月30日擔任海螺環保總經理助理。章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安徽職業技術學院硅酸鹽工藝專業，1998年12月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硅酸鹽工藝專業。

2. 聯席公司秘書

陳興強先生，見前述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

李亮賢先生，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為一間專注於綜合業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李先生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2年經驗。李先生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李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96至236頁的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開曼群島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服務特許經營權協議中建造收入的會計處理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附註21以及附註2(x)和2(o)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與中國各地政府以建造 — 經營 — 轉移 (BOT) 模式簽署與垃圾處置業務相關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協議。根據該協議，貴集團建造基礎設施並在建成後提供20至30年的運營服務。貴集團在運營服務期間獲取現金流入。

儘管在BOT項目的建造期間無現金流入，貴集團根據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在項目開始建造時確認建造服務收入。建築服務收入是根據貴集團對建築服務公允價值的估計以及各項目在本年度內完成的建築工程進度進行計量的。

我們就服務特許經營權協議中建造收入的會計處理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方面：

- 評價 貴集團應用現行會計準則規定的流程，檢查 貴集團本年度開始建造的項目是否滿足服務特許經營權協議的條件；
- 評估以前年度簽訂的協議條款的變更對本年度BOT項目的會計處理可能產生的影響；
- 評估管理層有關合約審核、建造項目進度的審查及覆核預計總成本的變更等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的有效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服務特許經營權協議中建造收入的會計處理(續)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附註21以及附註2(x)和2(o)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對於報告期末未完工的建造服務，貴集團根據實際已發生成本在整個建造項目的預計總成本中所佔的百分比確認建造收入。預計總成本的估算基於管理層對市場情況、原材料和設備成本及其他運營成本的估計。

根據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BOT協議的會計處理比較複雜，要求管理層在執行時對多方面做出重大判斷，尤其是在確定每個項目的預計建造總成本，在報告期期末確定每個項目的完工進度以及每個BOT項目的建造服務的公允價值。

我們把服務特許經營權協議中建造收入的會計處理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運用現行會計準則中的相關規定比較複雜，管理層需做出重大判斷，可能導致建造收入確認出現錯報或管理層為達到特定目標和預期改變建造收入的確認。

- 評價管理層在確認建造服務的公允價值時所採用的假設是否合理，包括通過與可比公司類似項目的建造服務毛利進行比較；
- 將本年在建BOT項目預計總成本與管理層的預算以及供應商合約進行比較，並通過對類似合約的總成本的歷史準確性進行追溯性覆核，以評估管理層在估計預計總成本時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
- 獲取獨立監理師認證的項目進度報告，並以抽樣的方式檢查在建造期間發生的實際成本的支持性文檔；和
- 重新計算建造服務收入，根據報告期末所有未完工建造合約的完工進度和建造服務的公允價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以及附註2(l)(i)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830百萬元，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01百萬元。</p>	<p>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方面：</p>
<p>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採用虧損撥備矩陣計量整個存續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基於歷史逾期情況釐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瞭解及評估 貴集團信用控制、收款流程、預期信貸虧損估計以及在財務報表中計提虧損撥備等相關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執行及運行有效性；
<p>根據 貴集團歷史經驗，未發現不同分部間不同類型的客戶發生信貸虧損的情況存在顯著差異，因此在根據逾期情況計算虧損撥備時，不再對 貴集團的不同客戶加以區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管理層採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
<p>我們把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需涉及管理層重大及主觀判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管理層估計違約損失率所涉及的假設的合理性，評估歷史違約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信息進行調整；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續)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以及附註2(l)(i)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評估資料的相關性和可靠性，方法是選取樣本並核對至銷售發票、信用期限及其他相關的支持性文檔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逾期報告分類的準確性及測試歷史預設資料的完整性和準確性；及
- 根據逾期報告和預期虧損比率對 貴集團的虧損撥備進行重新計算。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以及附註2(f)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擁有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海螺集團」)49%的股權，在貴集團合併報表中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佔海螺集團的利潤為人民幣2,929百萬元，佔貴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歸屬於公司權益股東的淨利潤的72%；貴集團於海螺集團權益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6,766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的49%。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海螺水泥」)是海螺集團的重要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佔海螺集團的利潤實質上大部分來自於海螺水泥。海螺水泥為香港公眾上市公司。

我們就於海螺集團的權益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方面：

- 評價集團層面對海螺集團合併過程及用權益法核算的內部控制設計、執行及運行有效性；
- 核對貴集團對海螺集團的合併分錄及重分類調整分錄至相關支持性文檔；
- 根據海螺集團的財務資訊重新計算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和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以及附註2(f)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把於海螺集團的權益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 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尤其是海螺集團於海螺水泥的投資，同時因為海螺水泥的管理層在編制其合併財務報表時亦需要行使重大判斷，尤其是在收入的確認方面。

- 發送集團審計指引至海螺水泥的核數師(「組成部分核數師」)，指引其執行全面審計程序；
- 參與組成部分核數師的風險評估程序，識別海螺水泥財務報表中重大錯報的風險，並與組成部分核數師討論應對風險所採取的措施；及
- 針對組成部分核數師的審計發現及結論進行討論，評價獲取的審計證據的充分性與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新型建材分部長期資產的潛在減值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以及附註2(l)(ii)中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的新型建材分部自二零一五年開始運營後，由於產能利用率較低，處於營業虧損狀態。

我們就新型建材分部的長期資產潛在減值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方面：

貴集團新型建材分部中的非流動資產，僅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通過未來經營或處置產生的現金流收回。

- 評估管理層對於現金產生單元的識別以及對每個現金產生單元的資產分配，並評價管理層在減值模型中使用的方法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出新型建材分部中的一個現金產生單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於報告日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管理層根據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釐定相關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管理層根據獨立外部估值師的估值結果確定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

- 檢查由管理層聘請的獨立外部估值師編制的對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的估值報告，並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獨立性、專業勝任能力及客觀性；及

我們將新型建材分部長期資產的潛在減值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釐定減值的金額在很大程度上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尤其在預測未來現金流、確定折現率以及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時均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可能受管理層偏好影響。

- 聘請我們內部估值專家協助審計團隊來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採用的估值模型是否適當，以及估值中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和數據，包括可比市場交易、相關資產的剩餘經濟使用價值和價格波動及未來處置成本。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區日科。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7,896,322	6,680,738
銷售成本		(5,667,569)	(5,033,282)
毛利		2,228,753	1,647,456
其他收入淨額	6	357,513	187,865
分銷成本		(19,808)	(20,228)
行政開支		(531,576)	(403,925)
經營利潤		2,034,882	1,411,168
財務費用	7(a)	(599,440)	(310,96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8	2,936,787	6,158,328
稅前利潤	7	4,372,229	7,258,531
所得稅	8(a)	(288,662)	(305,105)
年內持續經營利潤		4,083,567	6,953,426
終止經營業務	4		
年內終止經營利潤		56,758	623,730
實物分派淨收益		12,049,261	—
年內利潤		16,189,586	7,577,156

載於第106至第23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 持續經營業務		3,852,177	6,905,394
— 終止經營業務		12,107,011	552,735
		15,959,188	7,458,129
本公司非控股股東應佔：			
— 持續經營業務		231,390	48,032
— 終止經營業務		(992)	70,995
		230,398	119,027
年內利潤		16,189,586	7,577,156
每股基本盈利			
	12		
— 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元)		2.12	3.80
— 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元)		6.63	0.30
		8.75	4.10
每股攤薄盈利			
	12		
— 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元)		2.12	3.66
— 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元)		6.63	0.29
		8.75	3.95

載於第 106 至第 236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16,189,586	7,577,15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及重分類調整後)	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的項目：			
除稅後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78,707)	7,061
可能於日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的項目：			
除稅後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48,836)	(13,016)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外幣折算差異		(317,061)	88,041
		(544,604)	82,08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5,644,982	7,659,24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 持續經營業務		3,307,573	6,987,480
— 終止經營業務		12,107,011	552,735
		15,414,584	7,540,215
本公司非控股股東應佔：			
— 持續經營業務		231,390	48,032
— 終止經營業務		(992)	70,995
		230,398	119,02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5,644,982	7,659,242

載於第106頁至第23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077,828	1,212,651
使用權資產	14	1,743,969	1,109,297
無形資產	15	16,688,910	10,007,101
商譽	17	134,927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36,896,482	35,768,449
合約資產	21	4,805,720	5,280,0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22	1,513,072	1,145,3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82,500	82,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	19	10,320	–
投資誠意金	23	–	1,003,000
遞延稅項資產	27(b)	62,404	76,143
		66,016,132	55,684,506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364,596	12,255
存貨	20	444,393	378,324
合約資產	21	526,408	186,5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2,845,863	1,554,31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0,848	277,858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	24(a)	710,000	1,1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4,361,637	2,560,045
		9,363,745	6,119,393
持有待分配資產		–	7,115,167
		9,363,745	13,234,560

載於第 106 頁至第 236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5	690,590	602,528
可換股債券	28	3,880,34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5,530,039	4,299,189
合約負債		56,404	57,074
租賃負債	29	8,047	5,942
應付所得稅	27(a)	188,240	174,497
		10,353,664	5,139,230
持有待分配負債		–	3,878,999
		10,353,664	9,018,229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89,919)	4,216,3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5,026,213	59,900,837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5	17,495,845	9,655,302
可換股債券	28	–	3,483,286
租賃負債	29	20,031	4,813
遞延收益	30	97,828	–
遞延稅項負債	27(b)	240,105	100,000
		17,853,809	13,243,401
資產淨值		47,172,404	46,657,436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31		
股本		14,412	14,530
儲備		44,847,601	45,255,26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44,862,013	45,269,794
非控股權益		2,310,391	1,387,642
總權益		47,172,404	46,657,436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郭景彬
董事

紀勤應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v))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14,347	-	1,920,668	778,775	141,656	35,709,539	38,564,985	1,412,194	39,977,179
年內利潤		-	-	-	-	-	7,458,129	7,458,129	119,027	7,577,156
其他全面收益	9	-	-	(5,955)	-	88,041	-	82,086	-	82,086
全面收益總額		-	-	(5,955)	-	88,041	7,458,129	7,540,215	119,027	7,659,242
新設立附屬公司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	-	-	-	-	-	-	130,314	130,314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19,759	19,759
通過發行普通股收購非控股權益	31(c)& 31(d)(ii)	183	671,281	(439,829)	-	-	-	231,635	(231,635)	-
轉撥至儲備	31(d)(iii)	-	-	-	192,444	-	(192,444)	-	-	-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	-	-	-	-	-	-	(62,017)	(62,017)
以前年度批准派發的股息	31(b)(i)	-	-	-	-	-	(1,067,041)	(1,067,041)	-	(1,067,04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4,530	671,281	1,474,884	971,219	229,697	41,908,183	45,269,794	1,387,642	46,657,436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14,530	671,281	1,474,884	971,219	229,697	41,908,183	45,269,794	1,387,642	46,657,436	
年內利潤	-	-	-	-	-	15,959,188	15,959,188	230,398	16,189,586	
其他全面收益	9	-	(227,543)	-	(317,061)	-	(544,604)	-	(544,604)	
全面收益總額	-	-	(227,543)	-	(317,061)	15,959,188	15,414,584	230,398	15,644,982	
非控股權益投入資本	-	-	-	-	-	-	-	400,291	400,291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	-	-	-	-	-	-	-	157,966	157,96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100)	-	-	-	(100)	(8,000)	(8,10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31(e)	-	-	-	-	-	-	784,703	784,703	
回購與註銷普通股	31(c)	(118)	(235,629)	-	-	-	(235,747)	-	(235,747)	
贖回可換股債券	28	-	(675)	-	-	-	(675)	-	(675)	
轉撥至儲備	31(d)(iii)	-	-	163,830	-	(163,830)	-	-	-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	-	-	-	-	-	-	(38,484)	(38,484)	
實物分派	31(b)(iii)	-	440,738	(150,691)	-	(14,785,425)	(14,495,378)	(604,125)	(15,099,503)	
以前年度批准派發的股息	31(b)(i)	-	(419,488)	-	-	(670,977)	(1,090,465)	-	(1,090,46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4,412	16,164	1,687,304	984,358	(87,364)	42,247,139	44,862,013	2,310,391	47,172,404

載於第106頁至第23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24(b)	2,168,114	1,587,139
支付的所得稅	27(a)	(357,731)	(279,25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10,383	1,307,889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付款		(5,363,715)	(6,199,51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3,022	3,408
收購附屬公司付款，扣除獲得的現金	33	(817,338)	(66,310)
購買使用權資產之付款		(461,886)	(710,498)
聯營公司支付聯營公司投資之付款		–	(23,220)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付款		(386,593)	(15,000)
贖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5,000	–
收購附屬公司的誠意金	23	–	(1,003,000)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所得款項		1,694,770	681,700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之付款		(1,254,770)	(1,151,680)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582,843	1,417,259
已收利息		116,647	58,926
其他		23,782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48,238)	(7,007,927)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4(c)	11,554,861	9,607,298
償還貸款及借款	24(c)	(5,949,293)	(2,721,329)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及已付利潤		(38,078)	(75,451)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發股息	31(b)	(1,090,465)	(1,057,914)
已付利息	24(c)	(587,523)	(359,932)
非控股權益投入資本		400,291	130,314
來自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所得款項	31(e)	784,703	–
支付股份回購款項	31(c)	(235,747)	–
支付可換股債券回購款項	24(c) & 28	(49,254)	–
已付租金之本金部分	24(c)	(9,259)	(4,287)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24(c)	(313)	(37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79,923	5,518,3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742,068	(181,715)
匯率變動影響		5,317	(12,66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3,156,158	3,350,539
實物分派	4(c)	(541,906)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61,637	3,156,1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4,361,637	2,560,045
重新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	596,113
		4,361,637	3,156,158

載於第106頁至第23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某些境外市場經營垃圾處置、港口物流服務，出售新型建材和出售新能源材料。

固廢處置業務的分拆

於二零二一年，本公司建議透過介紹上市方式，將本集團經營固廢處置業務的中國海螺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海螺環保」)的股份分拆並於聯交所主機板獨立上市。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海螺環保就申請海螺環保股份於聯交所主機板上市及獲准買賣，向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表格。本公司會按照各股東於記錄日期在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將全數海螺環保股份分派予股東，藉此以實物分派落實建議分拆。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通過以實物分配方式分派海螺環保的所有股份，派付有條件特別股息。該分派須待上市委員會授出上市批准，且該批准並無於海螺環保的股份發行日期之前撤回後，方可作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聯交所批准海螺環保分拆上市。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海螺環保在聯交所上市，上述分拆事項已完成。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海螺環保之合併資產及負債已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被呈列為持有待分配類別，海螺環保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日期間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合併收益表和其他綜合收益表將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區分開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依照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而作出披露。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有關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提早採納。附註2(c)已提供就首次採用相關會計政策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財務報表的影響的相關資料。

(b) 編製及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990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贖回的賬面餘額約為3,880百萬元人民幣的可換股債券導致。鑒於這些情況，本公司董事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償還到期可換股債券：

-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獲得中國金融市場機構投資者協會的書面準予(中市協注2023 GN1)，發行總額不超過40億元人民幣的無擔保中期票據(「熊貓債」)，有效期為兩年，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註冊完成之日起計算。根據熊貓債券的招股說明書，本公司將利用35億元人民幣的債券發行募集資金償還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已成功發行首期熊貓債12億元人民幣。

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在可預見的未來繼續運營，並且無論是在獨立還是整體層面下，不存在任何有重大不確定性的事件或情況導致本集團的可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附註32(e)中的金融工具按照下列會計政策按公允價值列賬。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在特定情況下應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即無法根據其他資料來源確定賬面價值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以持續經營為基礎。若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影響當期，則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當期確認，若會計估計的變更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變更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c)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在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和設備》的修訂：達到預定用途前所獲收益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的修訂：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該等準則變化均沒有對本集團在當前或以往期間如何編製或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業務合併

本集團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採用法就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在企業合併中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按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來計算: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前所有者發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產生的任何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任何議價購買收益即時於損益內確認。交易成本在產生時支銷,惟與發行債務或權益證券有關者除外。

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倘支付或然代價的責任符合金融工具之定義而被分類為權益,則其不獲重新計量,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此外,其他或然代價按每個報告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或然代價其後之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之實體。倘本集團擁有或有權支配參與實體營運所獲可變回報,並有能力施展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存在控制權。當評估該集團是否擁有此權力時,只有實質性的權利(被集團或其他團體控制)才會被認同。

附屬公司之投資自開始控制日期起載入財務資料,直至不再控制日期止。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利潤,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悉數撇銷。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則僅於並無減值跡象時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法撇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歸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會使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所定義之合約責任的額外條款。各項業務合併後,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允價值或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非控股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呈列，且獨立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非控股股東所佔本集團業績作為本年度損益總額及合併收益總額在非控股股東權益與本公司的股東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分配，於合併收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單獨列示。來自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之其他合約責任，視乎負債性質按照附註2(r)、2(s)或2(t)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列作權益交易，對合併權益中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權益之變動，惟概無對商譽作任何調整，亦無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列作出售其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由此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倘仍持有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權益，則按公允價值確認，且該金額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價值(見附註2(h))，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見附註2(f))。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l)(i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未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實體。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除待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被包含於待售資產組中)外，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核算，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列賬，並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如有)作出調整。本集團股權投資的成本包含交易對價及其他直接和投資相關的成本以及直接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對價。其後，對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任何與投資有關的減值虧損進行投資調整(見附註2(l)(ii))。於每個報告日，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相關投資出現減值。倘於收購日超過成本，年內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的收購後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的收購後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則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倘本集團所佔虧損超過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則本集團所持權益減至零，並終止確認其他虧損，惟倘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投資對象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所持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對相關其他長期權益應用預期信用損失後(如適用))(參閱附註2(l)(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以本集團所持投資對象權益為限撇銷，惟倘有跡象顯示所轉讓資產減值時，未變現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則入賬為出售投資對象的全部權益，所造成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失去重大影響或對投資對象的共同控制權當日，所保留於前投資對象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且該金額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價值(見附註2(h))。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l)(i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商譽

商譽指

(i) 所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過往持有的被收購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

(ii) 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淨值的部分。

當(ii)大於(i)時，則超出部分立即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的收益。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報。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有關單位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l)(ii))。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已收購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計入出售損益的計算中。

(h)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關於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時確認或終止確認。該等投資的初始價值是以公允價值(包括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除非該等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其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該等投資將按照下述分類進行記賬：

(i) 非股本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按下述分類進行計量：

- 按攤銷成本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該等投資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僅為對本金和未償付本金金額的利息的支付。對於該類投資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見附註2(x)(v))。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續)

(i) 非股本投資(續)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循環)。倘若該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和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團持有該投資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以出售該等投資為目標。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在損益表中確認的預計信貸虧損、以實際利率計算的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損益外。當該投資終止確認后，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金額可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若該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循環)，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可於損益中確認。

(ii) 股本投資

惟股本證券投資並非為交易目的持有或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選擇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循環)外(即後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其他股本證券投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類選擇針對每項投資單個進行確認，該項投資需滿足發行方對於權益的定義。一旦指定股本證券投資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在處置該投資之前，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金額仍保留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循環)中。在投資處置后，公允價值儲備的金額(不可循環)直接轉入未分配利潤，不會於損益確認。對於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收入，無論是否分類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均根據附註2(x)(vi)中的會計政策要求在損益表中確認其他收益。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後的金額列示(參閱附註2(l)(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自建項目成本包括材料、直接勞動力及拆除項目和使所在地恢復原貌所發生支出的初始估計(如相關)及按適當比例分攤的製造費用以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z))。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將物業、廠房和設備置於必要的位置和條件下便以其按照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行時可能會產生某些項目。出售任何此類項目的收益和相關成本在損益中確認。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並在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項目成本計算：

— 廠房及樓宇	17至30年
— 機械及設備	2至15年
— 辦公及其他設備	5年
— 車輛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間分配，且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均會每年檢討。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2(l)(ii))。

將資產用於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會終止在建工程成本資本化，而在建工程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在建工程大致完成及可用於擬定用途前，不會就相關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當本集團有權根據服務特許協議就使用特許基建項目收取費用時，本集團確認特許服務經營權。就於服務特許安排下提供興建服務而收取作為代價的特許服務經營權，於初始確認時參考所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後，經營權按成本計量，包括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見附註2(z))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l)(ii))。

本集團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預計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l)(ii))列賬。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計入損益。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之日起攤銷，預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軟件	2至10年
— 垃圾處置項目經營權	16至30年
— 客戶關係	10年

每年均會重新檢討攤銷期限及方法。

研發活動開支於所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k) 租賃資產

訂立合約時，本集團會評估相關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如果相關合約在一段期間內，為換取對價而讓渡一項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則相關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客戶不但擁有主導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還有權獲得使用被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則資產的使用權發生讓渡。

作為承租人

對於合約中含有的租賃成分和非租賃成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分離非租賃成分，並將所有租賃成分和任何相關的非租賃成分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成分進行會計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租賃資產(續)

作為承租人(續)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對本集團而言主要為員工住房租賃)除外。當本集團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將每項租賃予以資本化。若租賃未被資本化，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採用系統性方法於租賃期限內確認為支出。

若租賃被資本化，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內的租賃應付款按租賃內含利率(若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直接確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後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並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開支。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納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在其發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列支。

在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初始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以及已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卸及移除標的資產、復原標的資產或其所在場所估計將發生的成本折現後的現值，減去收到的租賃激勵。下列使用權資產後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列賬(見附註2(l)(ii))：

- 本集團不是租賃資產所有者的使用權資產；
- 向中國政府或第三方支付預付土地使用權資產。

倘指數或比率變化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發生變動，或者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估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或者對於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重估結果發生變化，則應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在這種情況下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應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作出相應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將相關調整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租賃資產(續)

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賃範圍或沒有作為單獨租賃列賬的租賃合約中原本未計提的租賃對價出現變動(「租賃修訂」)時，本集團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會根據修訂後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於相關修訂生效日按照修訂後的折現率重新計量。由二零一九冠狀病毒大流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讓，如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則作別論。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利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改，並在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代價的變化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當前部分被確定為應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契約付款的現值。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和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之預期信用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 合約資產(見附註2(n))。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投資或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不可循環)，以及衍生金融資產。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流缺口的現值計量(即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和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續)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流缺口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關於過去時間、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方式之一計量：

-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計報告日期后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預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時間而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和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需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撥備矩陣進行評估，該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釐定并根據債務人特定的情況、於報告日對目前和未來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適當調整。

對於其他所有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初始确认后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虧損撥備的金額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和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評估的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時評估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重新評估時，當債務人無法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責任且本集團無追索權以採取例如實現擔保(如有擔保)等行動，則本集團認定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將合理及有依據的定性及定量信息均納入考慮，其中包括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特別地，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需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適用)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現有或預期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償債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評估乃基於單項或組合進行。當評估基於組合進行時，金融工具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征進行分組，例如逾期狀況和信貸風險評級。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由此形成的虧損撥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虧損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所有金融工具，本集團以虧損撥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循環)的債權投資，本集團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其虧損撥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和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續)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礎

附註2(x)(v)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資產的賬面總額確認，若金融資產產生減值，則利息收入按照該資產的賬面淨額(即扣減預期信貸虧損)確認。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

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約，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現有或預期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償債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
- 發行方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核銷政策

在沒有證據表明未來可以收回的情況下，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需進行核銷(部分或全部)。通常情況下，本集團於債務人之現有資產或收入來源未能產生足夠現金流入以償還款項時確認核銷。

先前已核銷的資產後續收回的，於收回期間之損益表中確認減值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界資料來源，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減值跡象，或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計(不論有否出現損耗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貼現至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倘若公司資產(如：總部辦公樓)的部分帳面金額能夠在合理且一致的基準上進行分配，則將且分配至個別現金產出單元，否則將其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出單元組。

— 減值虧損的確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少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降低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一 減值虧損的撥回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款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撥回的減值虧損以於過往年度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與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為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制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之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準則與在財政年度末應用者相同(見附註2(l)(i)和2(l)(ii))。

(m) 存貨與其他合約成本

(i) 存貨

存貨是在企業日常業務經營當中持有以備出售的資產，為了出售而處於生產狀態的存貨以及在生產過程和提供服務過程中使用的原材料。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費用和運送存貨達至當前地點及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以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金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金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的金額，在撥回期間於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內確認為沖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存貨與其他合約成本(續)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包括為取得合約發生的增量成本或為履行合約發生的不得計入存貨(附註2(m)(i))，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i))，或無形資產(附註2(j))的成本。

合約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合約而必須發生的成本，倘若集團不發生該成本，則無法獲得該項客戶之合約，如合約佣金。當與增量成本相關的收入預期在未來報告期間可確認且其成本能夠收回，則合約成本可資本化。其他合約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因履行合同而發生的成本被資本化，倘若該成本與一項合同或本集團能夠明確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該成本產生或改良了本集團將在未來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以及該成本預計可收回。與合約(或特定預期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以下任一項：直接人工；直接材料；與合約或合同活動直接相關的成本的分攤；合約明確規定可向客戶收取的成本；以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約而發生的其他成本(例如，向分包商支付的款項)。因履行合約而發生的、並且未資本化為存貨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成本的其他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以其成本減累計攤銷和減值虧損之後的淨額列示。集團以與合約成本有關的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下列兩項的差額為限確認減值虧損金額：

- (i) 本集團因轉讓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余代價；
- (ii) 為轉讓該相關商品或服務預計將發生且尚未確認的成本。

合約成本的攤銷於相關收入確認時直接計入損益。相關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請詳見附註2(x)。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是指本集團在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合約中商品和服務對價前已確認收入(附註2(x))之款項。根據會計政策附註2(l)(i)的規定，合約資產適用預期信貸虧損。當收取對價之權利變成無條件時(見附註2(p))，合約資產重分類至應收款項。

合約負債是指集團確認相關收入(附註2(x))之前客戶已支付不可退回對價之款項。倘若集團在確認收入前已經取得無條件收取合約對價的權利，則亦應確認合約負債。在此等情況下，需同時確認對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p))。

同一合約下的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以淨額列示。不同合約下的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不能互相抵銷。

倘合約具有重大融資成分，合約金額應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金額(見附註2(x)(v))。

(o)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當本集團向服務特許經營權授予者或按照授予者的指示提供建造服務，且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現金對價或其他金融資產時，本集團確認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在建造期間，集團根據附註2(n)和2(x)中的會計政策確認合約資產及計量合約中涉及的重大融資成分。建造合約完成后，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規定計量應收款項。該等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後續計量中，金融資產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就向授予者提供服務收取的合同對價和向使用者收取公共服務費的合約權利應確認為兩項不同的資產。因此，在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中，本集團的合約資產於建造過程中分為兩部分：當本集團有向授予方收取現金的合約權利時，保底金額確認為金融資產，剩餘部分確認為無形資產(見附註2(j))。建築合約完成后，合約資產需分別按照金融資產和無形資產分類及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在該代價到期支付前，收取代價的權利僅需經過一段時間方為無條件。如收入在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經已確認，則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詳見附註2(n))。

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按其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則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2(l)(i))。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隨時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波動風險不大且於收購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l)(i)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s)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費用將會根據集團會計政策——借貸成本(見附註2(z))進行確認。

(t) 可換股債券

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普通權益股本，轉換時發行的股份數量固定的可換股債券，入賬為包含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復合金融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可換股債券(續)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按未來利息和本金付款的現值以公允價值計量，以適用於初始確認為不具有轉換選擇權的類似負債的市場利率折現。權益部分初步按可換股債券整體的公允價值與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確認。有關發行復合金融工具的交易成本是按照負債和權益部分，按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進行分配。

負債部分隨後以攤銷成本列賬。負債部分利息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權益部分於資本儲備確認，直到債券被轉換或贖回。

如果債券被轉換，資本儲備加上在轉換時負債部分的賬面價值，將被轉入股本和股份溢價以作為發行股份之對價。

(u)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累計。倘因推延付款或結算而產生重大影響，則按有關金額之現值列賬。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中國地方退休計劃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v)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以上稅項之相關金額，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是對年內應課稅收入按已實行或於各報告期結算日實質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即財務申報時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稅基的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款抵免亦會產生遞延稅項資產。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均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負債，而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利潤抵銷可利用資產時則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可引證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日後應課稅利潤，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將產生者，惟差額須與相同的稅務機關及稅務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如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稅務實體有關，且預期於可動用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期間撥回，則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支持確認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之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相同準則。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包括源自不可扣稅商譽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首次確認(惟不屬業務合併)；以及有關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如屬應課稅差額，僅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倘屬可扣稅差額，則僅限於未來可能撥回的差額。

確認的遞延所得稅金額是根據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使用報告期末頒佈或實質性頒佈的稅率進行計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未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結算日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允許動用有關稅務優惠時扣減。若可能存在足夠應課稅利潤，則撥回該等扣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所得稅(續)

股息分配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應在支付有關股息時確認為負債。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相關變動分開呈列，互不對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計劃在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與清償即期稅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

(w)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約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且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該等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倘金額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履行責任的預期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發生經濟利益流出，或相關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發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則除外。倘可能責任的存在僅以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的發生方可確認，則亦將可能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可能性微乎其微除外。

如果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計將由另一方償還，則對於幾乎可以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將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確認的償還金額限於撥備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約(續)

(ii) 虧損合同

當本集團履行合同義務時，不可避免會發生的成本超過根據合約預期收到的經濟利益時，則認為該合同為虧損合約。虧損合約的準備是按終止合約的預計成本及履行合約的成本淨值兩者間較低值的現值計量。履行合同的成本既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也包括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攤。

(x) 收入和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正常經營活動中的銷售商品、提供服務以及租賃資產收入分類為收入。

收益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確認，金額為本集團預期將有權收取之承諾代價，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有關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扣減任何貿易折扣。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超過十二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反映於與有關客戶的個別融資交易之貼現率貼現，且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分開應計。倘合約載有向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約責任附有的利息開支。本集團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中的實際便利，並無於倘融資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而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之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關於集團的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確認政策如下所示：

(i) 銷售貨品

倘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確認收入。倘該等產品為部分履行涵蓋其他產品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收入的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額的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根據合約協定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收入和其他收入(續)

(ii) 建造合約收入

當與客戶簽訂的合約與在客戶控制下的建造工程項目相關，則可視為建造合約，因為本集團的建造行為在增加或者創造在客戶控制範圍內的資產。

倘能可靠估計合約結果，建造合約之收入可按完成百分比確認入賬，例如根據截至當日已產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成本總額的百分比。

企業應當考慮因為提前完工獲取額外現金收入，或者因為延遲交工而交付罰金的可能性，收入僅有在極有可能確認，且重大轉回的情形極不可能發生時才能確認。

倘無法可靠估計合約結果，收入僅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確認。

(iii)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收入

根據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提供建造服務相關收入按工程完成程度確認，與本集團確認建造合約收入之會計政策一致。運營或服務收入於本集團提供的有關服務之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如本集團在一項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提供超過一種服務，則收取所得之代價按已提供服務之公允價值分配。

(iv) 服務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固廢處置及港口物流服務，並在合約期內一般按服務量收取固定價格。本集團於執行相關服務量的期間確認其有權開具發票的服務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收入和其他收入(續)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提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按經攤銷成本計量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循環)且並無存在信貸虧損的金融資產而言,按資產的賬面原值採用實際利率。就存在信貸虧損的金融資產而言,資產的經攤銷成本(即賬面原值扣除虧損撥備)採用實際利率(詳見附註2(l)(i))。

(vi) 股息

投資非上市公司所得股息應在股東有權利收取股息時確認。

(vii) 政府補助金

倘可合理確認能收取政府補助金,且本集團會符合相關補助金所附帶的條件,政府補助金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金於產生開支同期系統於損益確認為收益。如果補助金與某項資產有關,則以已收取補助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在有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壽命內以等額分期的方式記入損益表。

(y)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結算日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為公司首次確認這些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日。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中國境外業務之業績按約等於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成人民幣金額。財務狀況表科目(包括商譽)則按報告期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成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并單獨於匯兌儲備中累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外幣換算(續)

構成對境外經營的淨投資的那部分貨幣性項目所形成的匯兌差額，應在個別財務報表中計入當期損益。在同時包括境外運營和相關主體的合併財務報表中，該匯兌差額應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當本集團處置境外運營分部時，應當將與境外運營分部相關的財務報表外幣折算差額由權益重新分類為當期損益。

(z)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建設或生產資產(須於較長時期後方能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者)的借貸成本均會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作開支。

借貸成本於資產相關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有關籌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活動進行時開始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有關籌備合資格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絕大部分活動中斷或完成時，即會暫停或終止資本化借貸成本。

(aa)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i)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一項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極可能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以及該資產(或出售組別)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則分類為持作出售。一個出售組別為一組將於單一交易中一併出售之資產以及與將於交易中轉讓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當本集團致力執行涉及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會否於出售後保留於該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會於達致上述持作出售之分類準則時分類為持作出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a)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續)

(i)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續)

緊接分類為持作出售前，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之所有獨立資產及負債)會於分類前根據會計政策重新計量。其後，於初步分類為持作出售及直至出售前，非流動資產(除下文說明之若干資產外)或出售組別會按賬面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確認。就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而言，豁免採用此計量政策之主要項目為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所產生之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除外)及投資物業。該等資產即使為持作出售用途，仍會繼續按附註2其他部份所載之政策計量。

於初步分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在持作出售期間重新計量之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只要非流動資產仍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非流動資產均不予折舊或攤銷。

(ii)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指本集團業務之一個組成部份，而此業務之營運和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作明確區分，並作為一項獨立之主要業務或一個主要營運地區，或作為出售一項獨立之主要業務或一個主要營運地區之單一協調計劃之一部份，或專門為轉售用途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當出售時或營運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準則(見上文(i)項)(以較早者為準)時，則會分類為已終止業務。放棄經營之業務亦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如業務分類為已終止，則會於損益表內以單一金額呈列，包括：

- 已終止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按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數額進行計量所確認之除稅後收益或虧損，或出售對構成已終止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所確認之除稅後收益或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b) 關聯方

-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名人士或其家庭近親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b) 倘一個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者該實體的組成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某名人士的家庭近親成員指在與該實體進行交易的過程中預計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c) 分部報告

本集團為分配資源予各業務及地區並評估其表現，經常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資料中，載有財務報表所呈報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

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匯總作財務申報，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倘並非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共同擁有上述大部分特徵，則可予匯總呈報。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判斷

(i)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

本集團就其垃圾處置項目，訂立建造 — 運營 — 轉移(BOT)安排。

本集團認為所有BOT安排均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2號下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當地政府控制並監管有關服務，而本集團必須按預定服務費提供基礎建設。就BOT特許經營權協議期間，有關基礎建設服務期間已佔其整個或大致上整個可使用期間。

(b) 導致估算出現不確定性之緣由

附註32(e)包括了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估計資訊和相關的風險因素。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如下：

(i) 工程合約

按政策附註2(x)(ii)所述，確認未竣工建設工程的收入取決於對預計工程合約的整體結果及迄今已竣工工程。根據本集團近期的經驗及所開展建設活動的性質，本集團預計工程落成日期，由此可靠估計竣工所需成本及收入。因此，竣工前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不包括本集團迄今已竣工工程可能最終變現的利潤。此外，有關成本或收入總額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各報告期的估計數額，而調整迄今所列賬金額或會影響未來數年確認的收入及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b) 導致估算出現不確定性之緣由(續)

(ii) 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

管理層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管理層會使用以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為基礎的準備金矩陣，估計相關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然後就適用於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作出調整，並在報告日評估當前和預測的整體經濟狀況。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

(iii) 商譽之減值

如附註2(g)所列會計政策所述，商譽被分配給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這些單位預計將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應，以進行減值評估，這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規定，本集團確定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反映了商譽監測的最低水平，並且不超過經營分部。

本集團至少每年確定商譽是否減值，這涉及對被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的估計。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

(iv)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除商譽外)

當考慮對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於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計提減值虧損時，須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以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由於可能難以獲得該等資產的市場報價，因此難以準確地估計售價。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乃貼現至其現值，因而需要對如銷售額、售價及經營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釐定與可收回金額相若的合理數額時會採用所有可供使用的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及可支援的假設所作出的估計及如對銷售額、售價及經營成本的預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固廢處置業務很可能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海螺環保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並分拆完成。

故此，有關海螺環保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及負債被呈列為持有待分配類別，海螺環保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已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將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區分開來。

下表所列的海螺環保財務資料概要為抵銷後金額。

(a) 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業績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28,034	1,669,747
銷售成本		(163,125)	(672,985)
毛利		164,909	996,762
其他收入淨額	6	8,515	71,008
分銷成本		(28,244)	(131,345)
行政開支		(58,988)	(225,606)
經營利潤		86,192	710,819
財務費用	7(a)	(21,404)	(45,70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262	9,812
稅前利潤	7	67,050	674,930
所得稅	8(a)	(10,292)	(51,2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終止經營業務(續)

(a) 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業績(續)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年內利潤		56,758	623,730
實物分派淨收益		12,049,261	—
終止經營業務期內利潤		12,106,019	623,730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107,011	552,735
非控股股東		(992)	70,995
終止經營業務期內／年內利潤		12,106,019	623,730

(b) 終止經營業務使用的現金流量

		截至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8,450	767,72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3,011)	(2,133,06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0,354	1,322,677
終止經營業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4,207)	(42,6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終止經營業務 (續)

(c) 實物分派淨收益

終止經營業務之淨資產於實物分派之日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淨分派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3,932
使用權資產	207,531
無形資產	132,231
商譽	9,2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71,1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339,101
遞延稅項資產	4,864
存貨	9,8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93,082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827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	1,6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906
總資產	7,680,371
貸款及借款	(3,339,59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72,017)
合約負債	(17,895)
租賃負債	(3,976)
應付所得稅	(18,348)
遞延稅項負債	(28,974)
總負債	(4,480,805)
淨資產帳面價值	3,199,566
非控股權益	(677,292)
淨分派資產帳面價值	2,522,2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終止經營業務(續)

(c) 實物分派淨收益(續)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7號以海螺環保上市首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之收盤價及發行股數對海螺環保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

實物分派淨收益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海螺環保公允價值	14,495,378
減：海螺環保淨分派資產	(2,522,274)
減：確認集團內部交易未實現溢利	76,157
分派淨收益	12,049,261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049,261
非控股權益	—
分派淨收益	12,049,261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建造及運營垃圾處置項目、港口物流服務、新型建材及新能源材料的生產銷售與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a) 收入 (續)

收入分類

來自於客戶合約之收入按照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分類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垃圾發電項目		
垃圾焚燒解決方案 (i)	6,561,015	5,743,801
節能裝備	967,810	569,811
小計	7,528,825	6,313,612
港口物流服務	234,414	224,276
新型建材銷售	127,349	142,850
新能源材料銷售	5,734	—
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總計	7,896,322	6,680,738
終止經營業務		
固廢處置	328,034	1,669,747
	8,224,356	8,350,4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a) 收入(續)

收入分類(續)

來自於客戶合約之收入按照收益確認時點類別分類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收入確認時點分為		
持續經營業務		
—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6,913,901	5,968,077
— 於時點確認	982,421	712,661
小計	7,896,322	6,680,738
終止經營業務		
—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328,034	1,669,747

- (ii) BOT安排項下垃圾焚燒解決方案收入主要指來自建造服務的收入、來自垃圾處置項目運營服務的收入和財務收入。於本年度內確認的各大收入類別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垃圾處置項目建造服務收入	3,884,903	4,489,191
垃圾處置項目運營服務收入	2,456,540	1,061,602
利息收入	219,572	193,008
總計	6,561,015	5,743,801

本集團與若干中國地方政府機構進行交易，總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的BOT安排項目下垃圾處置的收入為人民幣4,675,38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01,918,000元)。有關本集團因該等客戶所產生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32(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根據業務線分類的分部管理業務。按照符合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呈列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列報了以下六個可報告分部。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確定了一個新的新能源材料報告分部，該分部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起曾被列入新型建材分部。分部資料之前期比較數字已按本期間陳述相應重列。

- (1) 垃圾發電項目：該分部包括垃圾焚燒解決方案、生產與銷售餘熱發電、立磨以及相關售後服務。
 - (2) 港口物流服務：該分部主要從事貨物處理、轉運及倉儲服務。
 - (3) 新型建材：該分部主要用於替代牆體材料，如纖維素纖維水泥板、蒸壓板和木絲水泥板。
 - (4) 投資：該分部包括投資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海螺集團」)。海螺集團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18。
 - (5) 新能源材料：該分部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新成立。主要從事磷酸鐵鋰正極和負極材料，以及鋰電池回收。
 - (6) 固廢處置：該分部主要從事固體和危險廢物處理服務，並以終止業務呈現。
- (i)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資源配置，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及直接由分部管理的銀行貸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續)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分部的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各報告分部。分部間收入包括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銷售環保設備。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採用稅前利潤計量方法評估報告分部經營成果。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報告分部相關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垃圾發電項目	港口物流服務	新型建材	新能源材料	投資	其他	固廢處置	抵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7,528,825	234,414	127,349	5,734	-	-	328,034	-	8,224,356
分部間收入	28,928	-	-	-	-	-	9,745	(38,673)	-
報告分部收入	7,557,753	234,414	127,349	5,734	-	-	337,779	(38,673)	8,224,356
報告分部稅前利潤/(虧損)	1,370,107	124,240	(14,696)	26,754	2,936,787	(80,209)	12,122,817	2,740	16,488,540
利息收入	34,006	320	509	-	-	60,839	2,524	(4,324)	93,874
利息開支	464,573	-	-	-	-	139,191	21,404	(4,324)	620,844
折舊及攤銷	622,962	40,509	15,800	-	-	1,693	49,795	-	730,759
減值虧損(轉回)/撥備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732)	-	-	-	-	-	870	-	(6,862)
報告分部資產	32,336,393	415,555	2,216,419	1,686,211	36,896,482	6,269,334	-	(4,440,517)	75,379,877
報告分部負債	23,712,166	48,924	2,442,285	933,845	-	5,510,770	-	(4,440,517)	28,207,4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述)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垃圾發電項目 人民幣千元	港口物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新型建材 人民幣千元	新能源材料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固廢處置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6,313,612	224,276	142,850	-	-	-	1,669,747	-	8,350,485
分部間收入	656,168	-	29	-	-	-	28,406	(684,603)	-
報告分部收入	6,969,780	224,276	142,879	-	-	-	1,698,153	(684,603)	8,350,485
報告分部稅前利潤/(虧損)	1,179,361	120,003	(16,281)	-	6,135,587	(124,391)	693,556	(54,374)	7,933,461
利息收入	83,093	112	563	-	-	5,443	8,254	(5,329)	92,136
利息開支	192,587	-	-	-	-	123,671	45,737	(5,329)	356,666
折舊及攤銷	231,992	45,137	16,775	-	-	3,988	167,391	(9,392)	455,891
減值虧損撥備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557	-	-	-	-	-	12,896	-	22,453
報告分部資產	24,693,005	396,135	2,202,421	525,113	35,637,850	3,318,493	7,523,347	(5,377,298)	68,919,066
報告分部負債	15,684,940	39,815	2,418,934	125,113	-	4,796,084	4,426,043	(5,229,299)	22,261,630

(ii) 報告分部收入，利潤，資產和負債之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	7,925,250	7,336,935	337,779	1,698,153	8,263,029	9,035,088
分部間收入抵銷	(28,928)	(656,197)	(9,745)	(28,406)	(38,673)	(684,603)
合併收入((附註5(a))	7,896,322	6,680,738	328,034	1,669,747	8,224,356	8,350,4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報告分部收入，利潤，資產和負債之對賬(續)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報告分部稅前利潤	4,362,983	7,294,279	12,122,817	693,556	16,485,800	7,987,835
分部間利潤抵銷	9,246	(35,748)	(6,506)	(18,626)	2,740	(54,374)
合併稅前利潤	4,372,229	7,258,531	12,116,311	674,930	16,488,540	7,933,461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79,820,394	74,296,364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4,440,517)	(5,377,298)	
合併總資產				75,379,877	68,919,066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32,647,990	27,490,929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4,440,517)	(5,229,299)	
合併總負債				28,207,473	22,261,6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合約資產的非即期部分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服務提供或貨物交付地劃分。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就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經營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商譽、合約資產的非即期部分及貿易、其他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7,787,839	6,481,158	328,034	1,669,747
亞太地區(除中國大陸)	108,483	197,917	–	–
南美洲	–	1,663	–	–
	7,896,322	6,680,738	328,034	1,669,747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65,643,152	54,348,120
亞太地區(除中國大陸)	301,844	174,743
	65,944,996	54,522,8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	91,350	83,647
政府補助金 (i)	252,036	98,922
處置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1,746	17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7,023	(8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淨額	(34,252)	(984)
負商譽確認為收入(附註33)	17,680	—
其他	1,930	7,006
	357,513	187,865
終止經營業務		
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	2,524	8,489
政府補助金 (i)	5,776	58,776
處置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	25
以前持有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856
負商譽確認為收入	—	928
其他	215	1,934
	8,515	71,008
	366,028	258,873

- (i) 政府補助金主要為本集團從當地政府機構收到的鼓勵集團在中國各城市發展垃圾發電分部、新型建材分部、新能源材料分部、固廢處置分部的補助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a) 財務費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之利息	567,014	285,895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89	205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123,259	113,882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 支出總額	691,462	399,982
減：資本化至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的利息開支 *	(92,022)	(89,017)
	599,440	310,965
終止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之利息	30,388	83,445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	171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 支出總額	30,427	83,616
減：資本化至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的利息開支 *	(9,023)	(37,915)
	21,404	45,701
	620,844	356,666

* 二零二二年持續經營業務和終止經營業務的借貸成本資本化利率分別為1.45% – 6.22% (二零二一年為1.75% – 4.05%) 和2.65% – 7.00% (二零二一年為2.65% – 4.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稅前利潤(續)

(b) 僱員成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25,165	333,498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i)	60,092	40,836
	585,257	374,334
終止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7,425	240,995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i)	10,381	35,806
	67,806	276,801

- (i)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按地方市政府所協定僱員平均薪金的一定百分比計算後的供款資金，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任何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下的供款(本集團代表於悉數歸屬供款前退出該計劃之僱員)被沒收，而有關供款可供本集團於減低現有的供款水準。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動用被沒收的供款。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被沒收之供款可用於減低本集團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現有供款水準。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與該計劃的退休福利付款有關的其他重大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稅前利潤(續)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存貨成本 [#]	819,600	570,125
提供服務成本 [#]	4,847,969	4,463,157
自有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	174,872	90,9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30,186	20,564
無形資產攤銷 [#]	475,906	186,421
研發成本	60,549	35,876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轉回)/撥備	(7,732)	9,557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值虧損	–	7,66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短期租賃付款	5,248	5,327
核數師酬金	2,340	2,340
終止經營業務		
提供服務成本 [#]	163,125	672,985
自有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	46,433	145,3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360	4,812
無形資產攤銷 [#]	2,002	7,859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870	12,89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短期租賃款項	2,066	2,826
核數師酬金	–	2,300
上市費用	10,334	24,764

[#] 持續經營業務和終止經營業務的存貨成本和提供服務成本中分別包括人民幣955,19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7,424,000元)和人民幣76,99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7,989,000元)的僱員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和無形資產攤銷。相關金額也同時分別列示於上文或附註7(b)的不同費用種類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內撥備	266,139	224,334
過往年度多計撥備	(6,293)	(6,082)
	259,846	218,252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28,816	86,853
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費用	288,662	305,105
終止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內撥備	10,153	58,128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	162
	10,153	58,290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39	(7,090)
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費用	10,292	51,2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續)

(a)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指：(續)

- (1)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和英屬維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2) 二零二二年香港利得稅撥備乃遵照應課稅溢利的首二百萬港元按8.25%稅率繳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稅。香港利得稅撥備計算基準與二零二一年相同。香港公司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 (3) 中國所得稅法律及相關法律法規同樣要求，如果企業發放的股利，其來源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今的累計留存收益，將徵收10%的預扣所得稅，除非有相關的稅務協定／安排規定可以調減。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的留存收益如果用於發放股利，將不再需要徵收此類10%的預扣所得稅稅率。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屬於「受益所有人」並持有中國居民公司25%或以上股權的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可就所收取的股息按經調整預扣稅稅率5%納稅。

由於本集團可以控制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發放股利的時間以及金額，因此計算遞延稅項負債時只用考慮未來用於發放的股利金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就本集團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應付的預扣稅款，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費用人民幣55,5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0,000,000元)。董事預期上述未分派盈利將於可見將來於中國大陸向境外分派。

- (4)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遵照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按本公司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應課稅收入的法定稅率25%計算。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除七個因被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而享有15%優惠所得稅稅率的實體外，本公司的所有中國子公司均應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國稅函[2009]203號，如果實體被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則在認證期內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續)

(a)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指：(續)

- (5)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發佈的23號公告以及相關地方稅務局的公告，若干西部地區註冊的公司符合優惠條件適用15%優惠所得稅稅率。
- (6)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發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從事垃圾處置和固廢處置業務的特定附屬公司自取得經營收入開始享受前三年免稅，後三年稅收減半的優惠政策。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稅前利潤	4,372,229	7,258,53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按相關課稅司法權區適用的利潤稅率計算)	1,143,455	1,852,536
中國稅項優惠	(169,803)	(101,767)
中國境內公司分紅預扣所得稅	55,500	100,000
過往年度多計撥備	(6,293)	(6,082)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734,197)	(1,539,582)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費用	288,662	305,1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續)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之對賬如下：(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		
稅前利潤	67,050	674,93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按相關課稅司法權區適用的利潤稅率計算)	17,823	184,315
中國稅項優惠	(6,965)	(130,824)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	162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566)	(2,453)
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稅費用	10,292	51,2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的稅項影響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除稅前金額	稅務收益	稅後金額	除稅前金額	稅務收益	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會重分類至損益中的項目：						
除稅後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i)	(178,707)	-	(178,707)	7,061	-	7,061
可能於日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的項目：						
除稅後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48,836)	-	(48,836)	(13,016)	-	(13,016)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外幣折算差異	(317,061)	-	(317,061)	88,041	-	88,041
其他全面收益	(544,604)	-	(544,604)	82,086	-	82,086

- (i) 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指分佔聯營公司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值(不可循環)所佔份額，此等股本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披露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紀勤應先生	-	594	2,154	-	2,748
李劍先生	-	564	1,609	-	2,173
李大明先生	-	597	1,609	37	2,243
疏茂先生(i)	-	302	1,609	31	1,942
非執行董事：					
郭景彬先生	-	300	2,154	-	2,454
于凱軍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安先生	129	-	-	-	129
陳繼榮先生	129	-	-	-	129
劉志華先生	129	-	-	-	129
	387	2,357	9,135	68	11,9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紀勤應先生	-	587	1,791	-	2,378
李劍先生	-	493	1,427	29	1,949
李大明先生	-	592	1,427	32	2,051
非執行董事：					
郭景彬先生	-	602	1,791	-	2,393
疏茂先生(i)	-	596	1,427	55	2,078
于凱軍先生	-	-	-	-	-
常張利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安先生	125	-	-	-	125
陳繼榮先生	125	-	-	-	125
劉志華先生	125	-	-	-	125
	375	2,870	7,863	116	11,224

(i) 疏茂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被調任為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於有關年度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文附註11所示)已付或應付款項，作為邀請加盟或加盟本集團的獎金或作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最高薪酬人士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均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在附註10中披露。

12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利潤和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年初已發行的普通股數	1,826,765	1,804,750
新發行股份的影響	–	11,130
回購及註銷普通股的影響	(7,398)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19,367	1,815,880

(ii)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利潤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利潤		
— 持續經營業務	3,852,177	6,905,394
— 終止經營業務	12,107,011	552,735
	15,959,188	7,458,1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盈利(續)

(a) 每股基本盈利(續)

(iii) 每股基本盈利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	2.12	3.80
— 終止經營業務(i)	6.63	0.30
	8.75	4.10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收益乃按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終止經營業務利潤人民幣12,107,011,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1,826,76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概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利潤人民幣7,019,276,000元及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1,918,545,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終止經營業務利潤人民幣552,735,000元及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1,918,545,000股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56,711	1,388,427	73,758	158,202	1,188,987	4,466,085
收購附屬公司	69,825	66,936	2,048	1,213	59,096	199,118
添置	1,381	53,581	37,656	40,691	2,362,279	2,495,588
轉自在建工程	578,870	673,752	1,689	-	(1,254,311)	-
處置	(181)	(3,055)	(922)	(3,671)	(1,840)	(9,669)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1,450,320)	(1,611,880)	(40,718)	(127,583)	(2,012,413)	(5,242,914)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56,286	567,761	73,511	68,852	341,798	1,908,20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598,797	779,258	6,641	6,111	116,581	1,507,388
添置	49,601	69,748	28,925	22,813	1,804,339	1,975,426
轉自在建工程	226,443	202,704	6,379	169	(435,695)	-
處置	(85)	(518)	(1,135)	(1,295)	(448)	(3,481)
實物分派	(156,602)	(194,080)	(12,605)	(4,395)	(75,783)	(443,46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4,440	1,424,873	101,716	92,255	1,750,792	4,944,0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09,827)	(356,542)	(26,980)	(58,040)	-	(751,389)
年內支出	(66,834)	(122,904)	(12,962)	(33,535)	-	(236,235)
處置時撥回	-	1,614	614	2,365	-	4,593
減值虧損	-	-	-	-	(7,669)	(7,669)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68,622	155,481	11,569	59,471	-	295,143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08,039)	(322,351)	(27,759)	(29,739)	(7,669)	(695,557)
年內支出	(67,908)	(119,657)	(14,627)	(19,113)	-	(221,305)
處置時撥回	-	105	744	909	2,423	4,181
實物分派	11,709	26,523	2,217	5,984	-	46,433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238)	(415,380)	(39,425)	(41,959)	(5,246)	(866,248)
賬面淨值：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8,247	245,410	45,752	39,113	334,129	1,212,651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0,202	1,009,493	62,291	50,296	1,745,546	4,077,82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金額為人民幣936,451,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被抵押為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見附註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自用的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i)	26,262	10,964
自用的租賃土地，按折舊成本列賬	(ii)	1,717,707	1,098,333
		1,743,969	1,109,297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費用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自用的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8,860	3,999
自用的租賃土地，按折舊成本列賬	22,686	21,377
	31,546	25,376
租賃負債利息	1,228	376
短期租賃費用	7,314	8,153

年內並無訂立任何符合資本化條件的新租賃協議。

與租賃相關現金流出總額和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4和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續)

(i) 持作自用的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物業用作其辦公樓的權利。相關租賃一般為期1至5年。

部分租賃包含可選擇在合約期限結束後將租賃重續額外期間的權利。在可行情況下，本集團尋求可由本集團行使的續約選擇權，為業務營運提供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約選擇權。如果本集團不能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約選擇權，則在續約期間的未來租賃付款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

(ii) 自用租賃土地

	自用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38,794
收購附屬公司	18,025
添置	710,497
處置	(3,609)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201,16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62,546
收購附屬公司	204,768
添置	461,887
實物分派	(11,73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7,4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續)

(ii) 自用租賃土地(續)

	自用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1,063)
年內攤銷	(21,377)
處置轉回	138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8,08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4,213)
年內支出	(36,748)
實物分派	1,20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75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8,33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7,707

本集團在中國取得的土地使用權自獲授起租期為25年至50年。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用租賃土地人民幣423,96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1,127,000元)作為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見附註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垃圾處置 項目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083	6,451,167	66,078	6,525,328
收購附屬公司	219	–	–	219
添置	3,668	3,894,346	–	3,898,014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附註4(c))	(4,607)	(5,160)	(66,078)	(75,845)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363	10,340,353	–	10,347,71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61	3,086,662	–	3,086,723
添置	1,927	4,137,683	71,185	4,210,795
處置附屬公司	–	(68,618)	–	(68,618)
實物分派(附註4(c))	–	–	(71,185)	(71,18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51	17,496,080	–	17,505,4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續)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垃圾處置 項目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攤銷：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482)	(151,008)	(3,643)	(159,133)
年內支出	(880)	(186,877)	(6,523)	(194,280)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 (附註4(c))	452	2,180	10,166	12,798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910)	(335,705)	–	(340,615)
年內支出	(523)	(475,383)	(2,002)	(477,908)
實物分派(附註4(c))	–	–	2,002	2,002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33)	(811,088)	–	(816,521)
賬面淨值：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3	10,004,648	–	10,007,101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8	16,684,992	–	16,688,910

垃圾處置項目經營權之成本指已獲得經營權之公允價值。由於與該等經營權相關的BOT項目之預期使用期限為16至30年不等，故經營權被視為具有有限定期之無形資產，預期其會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現金流入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項目尚未完工，垃圾處置項目經營權金額為人民幣3,061,04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318,86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下表列載了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存在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情況。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中國海創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海創國際」)	10,000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海創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海創香港」)	250,000,000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安徽海創新型節能建築材料 有限責任公司(「安徽新材料」)	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與投資控股
亳州海創新型節能建築材料 有限責任公司(「亳州新材料」)	人民幣 125,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與銷售新型 節能建材
蕪湖海創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海創實業」)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	100%	節能環保設備的設計與 建造以及投資控股
蕪湖海環實業有限公司 (「蕪湖海環」)(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90%	-	100%	建設工程設計以及施工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 (「海川工程」)(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46%	-	51%	節能環保設備的設計， 銷售與安裝以及相應 的售後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安徽海螺川崎節能設備製造 有限公司 (「海川節能」) (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46%	-	51%	節能環保設備的設計， 銷售與安裝以及相應 的售後服務
安徽海創綠能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海創綠能」)	人民幣 1,663,600,000	90%	-	90%	投資控股
金寨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金寨海創」) (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廣東陽春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陽春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2,000,000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祁陽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祁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5,000,000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石門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石門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2,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南江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南江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5,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雙峰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雙峰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2,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扶綏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扶綏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2,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習水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習水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1,000,000元	63%	-	7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玉屏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玉屏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23,000,000元	63%	-	7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硯山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硯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貴陽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貴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3,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臨夏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臨夏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5,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寧國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寧國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4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上海海螺川崎節能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海川」) (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46%	-	100%	節能環保設備的設計， 銷售與安裝以及相應 的售後服務
霍邱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霍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澧縣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澧縣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桐梓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桐梓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63%	-	7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平果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平果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彬州海創環保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彬州海創」) (iii)	人民幣 72,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興安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興安海創」)(ii) & (iii)	人民幣 20,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昆明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昆明海創」)(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弋陽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弋陽能源」)(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盈江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盈江海創」)(ii) & (iii)	人民幣 30,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鎮雄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鎮雄海創」)(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承德海創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承德海創」)(ii) & (iii)	人民幣 7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海環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海環實業」)(iii)	人民幣 200,000,000元	90%	-	100%	節能環保設備的設計與 建造以及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河津海創環保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河津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平涼海創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平涼能源」) (ii) & (iii)	人民幣 85,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綏陽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綏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97,000,000元	63%	-	7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舒城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舒城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習水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習水環保」)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泗水海螺創業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泗水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福泉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福泉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銅川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銅川能源」)(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咸陽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咸陽能源」)(ii) & (iii)	人民幣 27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保山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保山環保」)(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滿洲里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滿洲里海創」)(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揚州海昌港務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揚州海昌」)	人民幣 260,500,000	100%	-	100%	貨物裝卸
凌雲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凌雲海創」)(ii) & (iii)	人民幣 25,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保山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保山海創」)(ii) & (iii)	人民幣 10,000,000元	90%	-	100%	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泥 殘渣營運管理技術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博樂市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博樂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銅仁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銅仁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莎車海創環境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莎車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石柱縣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石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霍山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霍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洋縣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洋縣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上高海創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高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北寧EU-海創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北寧EU」)	8,134,883美元	95%	-	95%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騰冲海創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騰冲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酒泉海創環保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酒泉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85,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德宏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德宏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廬江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廬江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9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無為縣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無為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上海創安嘉賢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上海創安」)	人民幣 50,000,000元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上海創錦嘉富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上海創錦」)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91,000,000元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上海創珺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創珺」)	人民幣 150,000,000元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上海創玗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創玗」)	人民幣 150,000,000元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承德伊遜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承德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47,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昆明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昆明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蕪湖海創綠能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綠能能源」) (iii)	人民幣 500,000元	90%	-	100%	節能環保設備的設計與 建造以及投資控股
海環富華環境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海環富華」)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實收資本： -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奈曼旗海創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奈曼海創」)(ii) & (iii)	人民幣 81,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海螺創業環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環保」)	人民幣 100,000,000元	65%	-	65%	建設工程設計與施工
上海創旭實業有限公司 (「上海創旭」)	人民幣 150,000,000元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上海創衡實業有限公司 (「上海創衡」)	人民幣 150,000,000元	65%	-	100%	總部物業建設及配套設施 的開發服務
安徽海創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海創新能源」)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600,000,000元	80%	-	80%	磷酸鐵鋰正負極材料和 鋰電池回收
四川海創尚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尚緯新能源」)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270,000,000元	41%	-	51%	石墨及碳素等負極製品 製造
蕪湖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蕪湖海創」)(ii) & (iii)	人民幣 68,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 污泥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馬鞍山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馬鞍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107,7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周口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周口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7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都安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都安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7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宿州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宿州能源」) (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柳州海螺創業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柳州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75,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煙台海創叢林環保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煙台叢林」)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138,000,000元	54%	-	6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漢壽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漢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瀘西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瀘西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磐石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磐石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張家口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張家口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羅平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羅平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德興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德興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81%	-	9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縱陽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縱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沙河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沙河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120,000,000元	59%	-	66%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貴陽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貴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167,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 泥處理服務
洮南海創環保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洮南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5,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 泥處理服務
西疇海創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西疇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9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 泥處理服務
舒蘭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舒蘭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2,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 泥處理服務
海環生態科技(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海環生態」)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2,900,000元	54%	-	60%	資源回收及技術諮詢 服務
南陽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南陽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7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巫山縣海創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巫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2,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台安海創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台安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海東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海東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華陰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華陰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湄潭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湄潭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9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16,200,000元	81%	-	9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重慶市海創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能源」) (ii) & (iii)	人民幣 68,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丹江口海創綠能環境能源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丹江口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43,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25,800,000元	81%	-	9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東至海創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東至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4,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莊浪海創綠環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莊浪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7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建水海創環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建水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113,4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錦州海創能源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錦州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85,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耿馬海創環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耿馬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3,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館陶縣正好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館陶縣正好」) (ii) & (iii)	人民幣 11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茌平縣國環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茌平縣國」) (ii) & (iii)	人民幣 100,000,000元	85%	-	95%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冠縣國環垃圾處理有限公司 (「冠縣國環」) (ii) & (iii)	人民幣 139,800,000元	81%	-	9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灤州雅新環保能源有限公司 (「灤州雅新」)(ii) & (iii)	人民幣 8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金鄉盛運環保電力有限公司 (「金鄉盛運」)(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4,248,8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93,823,900元	81%	-	9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湖南惠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惠明」)(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內蒙古普拉特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內蒙古普拉特」)(ii) & (iii)	人民幣 1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呼和浩特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嘉盛」)(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286,29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180,893,500元	63%	-	7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吉林市雙嘉環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吉林雙嘉」)(ii) & (iii)	人民幣 1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貴州錦寧新能源有限公司 (「貴州錦寧」)(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17,768,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105,991,200元	81%	-	9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江西景聖環保有限公司 (「江西景聖」) (ii) & (iii)	人民幣 101,250,000元	63%	-	7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永德海創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永德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6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杭州盛勳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盛勳」)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50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 149,440,000元	90%	-	100%	投資控股
祿豐海創環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祿豐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 6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 1,000,000元	85%	-	95%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尤溪海創環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尤溪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 75,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 1,000,000元	72%	-	8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雲縣海創環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雲縣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南丹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南丹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 2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i)	註冊及繳足股本	所持權益比例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渾源海創環境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渾源海創」) (ii) & (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68,190,000元 實收資本： -	89%	-	99%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污泥 處理服務
靈璧海創環境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靈璧海創」) (ii) & (iii)	人民幣 30,000,000元	90%	-	100%	生活垃圾處理發電及 污泥處理服務
安徽海創循環科技有限公司(「循環科技」)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實收資本： -	80%	-	80%	磷酸鐵鋰正負極材料和 鋰電池回收

- (i) 除了英屬維京群島註冊的海創國際，在香港註冊的海創香港和在越南註冊的EU能源外，上述實體均為在中國大陸註冊經營的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 (ii) 本集團附屬公司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授予人」)訂立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本集團獲授權在中國設計、建造、運營及管理垃圾處置廠，為期二十至三十年。本集團有責任維持垃圾處置廠的良好狀況。授予人擔保，就有關安排而言，本集團將可每年收取最低保證款項。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並無續約選擇。如本集團無法建造運營垃圾處置廠或協議條款遭重大違反，授予人有權終止有關協議；如授予人不能支付垃圾處理服務費或協議條款遭重大違反，本集團有權終止有關協議。

根據附註2(o)及2(j)中所列之會計政策，建造垃圾處置項目而取得的建造服務收入被確認為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和垃圾處置項目經營權。

- (iii) 該些附屬公司由海創綠能控制，其擁有集團的重大非控制性權益。進一步的信息詳見附註31(e)。

如附註31(e)，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有限合夥企業與第三方投資認購了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海創綠能的股權，并向其出資。

本下表列出了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海創綠能及其附屬公司的信息。下表所列的財務資料概要為各公司抵銷前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海創綠能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比例	10%
流動資產	5,434,690
非流動資產	22,966,846
流動負債	(5,191,017)
非流動負債	(14,112,313)
淨資產	9,098,206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909,821
收入	6,519,632
年內利潤	796,146
合併收益	796,146
歸屬非控股權益收益	79,615
非控股權益股息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1,337,2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749,88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3,108,3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成本及賬面淨值：	—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附註33)	134,9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成本及賬面淨值：	134,927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減值測試

商譽主要來源於分別收購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雅居樂控股」)和杭州錦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錦江公司」)(「杭州錦江集團」)的九個附屬公司，這些收購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完成。所有被收購的實體都從事垃圾焚燒解決方案。商譽是指在收購日轉讓的對價超過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商譽來自於當地未來的收入機會和聚集的勞動力。

由於九個被收購實體可以單獨產生現金流，因此每個實體都被確定為單獨的現金產生組織(「現金產生單位」)。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分配到集團垃圾處置分部。

上述各現金產生組織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已對每個現金產生單位單獨評估商譽減值測試。這些計算基於每個現金產生單位運營期的現金流預測現值。根據管理層準予的最新財務預算得出的現金流預測，該預算涵蓋五年的運營期。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使用零增長率進行推斷。現金流預測採用8%至9%的折現率進行折現。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反映了與相關分部相關的特定風險。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關鍵假設與預算垃圾處理量有關，該量是根據裝機容量、各實體過去的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確定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6,896,482	35,768,449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實際 所持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海螺集團	註冊成立的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0元	49%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螺集團之投資控股詳情如下：

投資對象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海螺集團公司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水泥」)	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5,299,302,579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普通股	36.40%	生產及銷售水泥相關 產品
海螺(安徽)節能保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海螺新材」)	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36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普通股	33.44%	生產新型化學品及建材
安徽海螺建材設計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 (「海螺設計院」)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50,000,000元	100%	設計及承包水泥/輕鋼 工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投資對象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海螺集團公司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英德海螺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3,800,000元	100%	酒店服務
蕪湖海螺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68,500,000元	100%	酒店服務
安徽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有限責任公司(「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電腦系統設計與開發
安徽海螺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海螺投資」)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70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蕪湖海螺貿易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0元	100%	貿易
安徽國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61,111,111元	55%	投資控股與貿易
三碳(安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技術研發及諮詢服務
中碳(安徽)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5,400,000元	80%	技術研發及諮詢服務
安徽海螺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資產管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海螺集團之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與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之對賬披露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聯營公司總金額</i>		
流動資產	48,144,850	36,055,690
非流動資產	75,720,418	75,235,189
流動負債	(38,425,093)	(27,235,145)
非流動負債	(10,407,864)	(11,325,430)
淨資產	75,032,311	72,730,304
收入	86,144,270	109,164,048
年內稅後利潤	5,976,800	12,521,608
其他全面收益	(464,369)	(12,152)
全面收益總額	5,512,431	12,509,456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	1,574,737	1,404,830
<i>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權益對賬</i>		
聯營公司淨資產總額	75,032,311	72,730,304
本集團實際權益	49%	49%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36,765,832	35,637,850
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	36,765,832	35,637,850

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信息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中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總賬面價值	130,650	130,599
應佔聯營公司總金額		
持續經營利潤	8,155	22,739
全面收益總額	8,155	22,739
收到的股息	8,106	6,0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	82,500	82,500
流動資產		
結構性存款 (i)	320,00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上市股本證券	44,596	12,255
	447,096	94,755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構性存款由兩家信譽良好的中國主要商業銀行以可變利率發行，截至報告日期已到期並由本集團完全收回。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權益工具投資	10,320	–
	10,32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存貨

(a) 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存貨包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3,638	102,832
在產品	78,980	137,520
成品	251,775	137,972
	444,393	378,324

(b) 確認為開支且計入損益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已售存貨賬面值	819,600	570,125
存貨撇減	-	-
	819,600	570,125
終止經營業務：		
已售存貨賬面值	13,736	54,135
存貨撇減	-	-
	833,336	624,2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i)	4,805,720	5,280,042
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i)	39,566	33,892
未入庫政府上網電價補貼 (ii)	379,546	152,706
應收質保金 (iii)	107,296	–
	526,408	186,598
	5,332,128	5,466,640
履行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相關建造合約而產生並計入「無形資產」 之合約資產(附註15)	3,061,045	2,318,867

- (i)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年息率6.01%至9.4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至9.41%)計算利息，且與本集團的若干BOT安排有關。BOT項目的尚未到期付款金額將於BOT項目運營期間支付。其中人民幣504,59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88,552,000元)關乎尚在建造期之BOT安排。
- (ii) 餘額為若干項目之政府上網電價補貼，按照財政部和發改委和國家能源局的相關規定，特定專案的政府上網電價，會在政府完成行政流程後結算。
- (iii) 本集團節能設備質保金通常約定為銷售合約金額的10%。該數額包括在合約資產中，直至質保期結束。由於預計在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可收回餘額，因此將其列為流動性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30,396	881,426
應收票據	92,857	69,632
減：虧損撥備(附註22(b))	(101,098)	(55,3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22,155	895,72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33,029	64,131
其他應收款項	570,978	491,221
應收利息	28,542	51,382
應收第三方款項	2,554,704	1,502,462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5(c))	291,159	51,8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2,845,863	1,554,3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1,513,072	1,145,323
即期及非即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358,935	2,699,636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68,97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8,100,000元)而將等額的未到期應收票據背書予供應商，而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未到期票據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已實質轉移，故而完全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本集團對該等完全終止確認之未到期應收票據的繼續涉入程度以出票銀行無法向票據人結算款項為限。本集團繼續涉入所承受的最大虧損為本集團背書予供應商的未到期應收票據款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68,97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8,100,000元)。該等未到期應收票據限期為六個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8,071,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貿易應收賬款被抵押為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基於逾期狀態，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均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463,265	817,605
不超過一年	252,416	70,229
一至兩年	101,425	5,487
兩至三年	5,049	2,407
	1,822,155	895,728

應收關聯方款項賬齡均為一年以內。

本集團有關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政策詳情載於附註32(a)。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

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虧損撥備全年的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年初	55,330	53,978
虧損撥備的(轉回)/計提	(7,732)	9,557
收購附屬公司	71,408	–
核銷	(17,908)	(8,205)
年末	101,098	55,330
終止經營業務：		
年初	15,073	2,177
虧損撥備的計提	870	12,896
實物分派	(15,943)	–
年末	–	15,0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投資誠意金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誠意金	-	1,003,0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個獨立第三方，雅居樂控股的附屬公司支付了人民幣1,003,000,000元，作為收購雅居樂控股旗下若干從事垃圾焚燒解決方案的附屬公司的股權的誠意金。隨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與雅居樂控股簽訂了六份獨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見附註33）。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5,182,485	3,987,903
減：限制性存款(註)	(110,848)	(277,858)
三個月后到期的銀行存款	(710,000)	(1,150,000)
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61,637	2,560,045

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110,84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7,858,000元) 主要指被監管的銀行存款和為發行出具應付銀行承兌匯票而存入的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b) 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4,439,279	7,933,461
— 持續經營業務	4,372,229	7,258,531
— 終止經營業務	67,050	674,930
經調整以下項目：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1,305	236,2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546	25,376
無形資產攤銷	477,908	194,280
遞延收益攤銷	(3,462)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的計提	(6,862)	22,453
處置使用權資產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1,746)	(197)
以前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	(856)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7,6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 虧損淨額	34,252	984
負商譽確認為收益	(17,680)	(928)
財務費用	620,844	356,666
利息收入	(93,874)	(92,136)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2,940,679)	(6,177,72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利潤	2,760,831	2,505,278
存貨增加	(48,294)	(116,247)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99,332	(291,2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399,190)	(925,191)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134,512	(383,6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21,671	786,297
遞延收益增加	101,290	—
合約負債的(減少)／增加	(2,038)	11,842
持續經營業務經營所得現金	2,168,114	1,587,1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c) 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對賬如下：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其他應付 款項及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406,722	5,646	3,470,110	3,049	-	9,885,527
融資活動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9,607,298	-	-	-	-	9,607,298
償還銀行貸款	(2,721,329)	-	-	-	-	(2,721,329)
已付租金之本金部分	-	-	-	(4,287)	-	(4,287)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	-	-	(376)	-	(376)
已付利息	-	(359,932)	-	-	-	(359,932)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6,885,969	(359,932)	-	(4,663)	-	6,521,374
匯兌調整：	-	-	(100,706)	-	-	(100,706)
其他變動：						
收購附屬公司獲得的銀行貸款	9,000	-	-	-	-	9,000
利息開支	-	242,408	113,882	376	-	356,666
資本化之利息	-	126,932	-	-	-	126,932
合約期間新增的租賃負債	-	-	-	16,129	-	16,129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負債 (附註4(c))	(3,043,861)	(3,854)	-	(4,136)	-	(3,051,851)
其他變動總額	(3,034,861)	365,486	113,882	12,369	-	(2,543,124)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257,830	11,200	3,483,286	10,755	-	13,763,0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續)

(c) 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對賬如下：(續)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其他應付 款項及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						
貸款所得款項	11,554,861	-	-	-	-	11,554,861
償還貸款	(4,420,922)	-	-	-	(1,528,371)	(5,949,293)
支付可換股債券贖回款項	-	-	(49,254)	-	-	(49,254)
已付租金之本金部分	-	-	-	(9,259)	-	(9,259)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	-	-	(313)	-	(313)
已付利息	-	(587,523)	-	-	-	(587,523)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7,133,939	(587,523)	(49,254)	(9,572)	(1,528,371)	4,959,219
匯兌調整：	-	-	322,378	-	-	322,378
其他變動：						
收購附屬公司	1,090,400	3,204	-	2,947	1,964,187	3,060,738
利息開支	-	496,357	123,259	1,228	-	620,844
資本化之利息	-	101,045	-	-	-	101,045
合約期間新增的租賃負債	-	-	-	22,720	-	22,720
支付可換股債券贖回的權益部分	-	-	675	-	-	675
實物分派(附註4(c))	(295,734)	(1,281)	-	-	-	(297,015)
其他變動總額	794,666	599,325	123,934	26,895	1,964,187	3,509,007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86,435	23,002	3,880,344	28,078	435,816	22,553,6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已計入現金流量表中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7,314	8,15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9,572	4,663
	16,886	12,816

這些金額與以下各項有關：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金	16,886	12,816

25 銀行貸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690,590	602,528
非即期	17,495,845	9,655,302
總計	18,186,435	10,257,8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銀行貸款(續)

- (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7,966,00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257,830,000元)以人民幣計值，銀行貸款人民幣220,432,000元，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90,590	602,528
一年後但兩年內	940,520	832,071
兩年後但五年內	6,474,896	2,972,312
五年後	10,080,429	5,850,919
總計	18,186,435	10,257,830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擔保信息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1,103,582	185,470
有擔保及抵押	258,979	–
無擔保	16,823,874	10,072,360
總計	18,186,435	10,257,83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103,582,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5,470,000元)由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以使用權資產抵押提供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54,0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本集團之兩個收購附屬公司和以其貿易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進行抵押，並由其前股東提供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04,979,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本集團之收購附屬公司江西景聖的非控權益所持股份進行抵押，並由其前股東提供擔保。截至報告日，該銀行貸款已經償還，相應的抵押和擔保已經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399,138	2,358,279
應付票據	214,889	891,391
	3,614,027	3,249,6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2,197	793,507
應付第三方款項	5,176,224	4,043,177
應付被收購附屬公司前股東權益股息	58,728	–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0,972	10,566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5(c))	284,115	245,4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30,039	4,299,189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556,093	3,239,416
一至兩年	40,712	8,900
兩至三年	9,093	1,014
三年後但五年內	8,129	340
	3,614,027	3,249,670

所有應付關聯方款項均於一年內到期，且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需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得稅

(a)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應付所得稅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年初結餘	174,497	132,744
年內即期所得稅撥備(附註8(a))	259,846	218,252
由遞延稅項負債轉入(附註27(b))	100,000	58,000
年內付款	(346,103)	(234,499)
年末結餘	188,240	174,497
終止經營業務：		
年初結餘	19,823	6,284
年內即期所得稅撥備(附註8(a))	10,153	58,290
年內付款	(11,628)	(44,751)
實物分派(附註4(c))	(18,348)	–
年末結餘	–	19,8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i)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於相關年度的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和 存貨撇減之		遞延收益	子公司未 分配利潤	與業務 合併有關的		總計
	抵銷後 未變現利潤	減值虧損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項目的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6,666	6,427	-	(58,000)	(9,690)		(4,597)
於損益計入／(扣除)	18,062	335	-	(100,000)	1,840		(79,763)
轉撥至本期應繳稅項(附註27(a))	-	-	-	58,000	-		58,0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4,346)		(4,346)
重分類至持有待分配(資產)／負債 (附註4(c))	(3,187)	(2,160)	-	-	12,196		6,849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71,541	4,602	-	(100,000)	-		(23,857)
於損益計入／(扣除)	1,868	(4,139)	21,435	(55,500)	7,381		(28,955)
轉撥至本期應繳稅項(附註27(a))	-	-	-	100,000	-		100,0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	16,419	-	-	(191,642)		(175,223)
收購附屬公司一終止經營業務	-	-	-	-	(17,122)		(17,122)
因實物分派確認未實現的內部交易	(49,805)	-	-	-	-		(49,805)
實物分派(附註4(c))	582	(99)	-	-	16,778		17,261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86	16,783	21,435	(55,500)	(184,605)		(177,7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續)

(ii) 與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62,404	76,143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40,105)	(100,000)
	(177,701)	(23,857)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由於中國境內附屬子公司之未分派盈利人民幣42,597,12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375,300,000元)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予中國境外的控股公司，故本集團並未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等盈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28 可換股債券

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海創國際發行了合計港幣3,925,000,000元的零息可換股擔保債券(「債券」)(約等於人民幣3,413,730,000元)。扣除交易成本後，本集團合計收到港幣3,882,043,000元(約等於人民幣3,376,369,000元)。

根據債券的條款，該債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贖回，本公司對其提供擔保。債券持有人有權將其部分或剩餘未到期債券以每股港幣40.18元的初始價格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權，轉股價格可根據債券的某些條款及條件進行調整。

可換股債券可以固定金額的港幣現金交換本公司固定數量的權益工具。根據本集團附註2(t)會計政策的要求，可換股債券是既包含權益部分又包含負債部分的復合金融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於報告期間各組成變動如下所示：

	負債部分 (按攤銷成本)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餘下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470,110	54,466	3,524,576
利息費用(附註24(c))	113,882	–	113,882
匯兌調整	(100,706)	–	(100,70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3,483,286	54,466	3,537,752
利息費用(附註24(c))	123,259	–	123,259
可換股債券贖回	(48,579)	(675)	(49,254)
匯兌調整	322,378	–	322,37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0,344	53,791	3,934,135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海創國際分別以債券面值的106.00%和106.13%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合計對價為55,16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9,254,000元)的債券。

29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8,047	5,942
1年後但2年內	8,484	4,716
2年後但5年內	9,153	97
5年後	2,394	–
	20,031	4,813
	28,078	10,7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表示本集團收到的用以補助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造的政府補助金，并以載於附註2(x)(vii)的會計政策進行核算。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所有者權益變動

本集團合併權益期初期末變動列示於合併所有者權益變動表。所有者權益各部分年初、年末的詳情列示如下：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	利潤留存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36	14,347	–	7,222	21,569
本年利潤		–	–	1,077,196	1,077,196
通過發行普通股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183	671,281	–	671,464
以前年度批准派發股利		–	–	(1,067,041)	(1,067,04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6	14,530	671,281	17,377	703,188
本年利潤		–	–	15,148,978	15,148,978
回購和註銷普通股		(118)	(235,629)	–	(235,747)
實物分派		–	–	(14,495,378)	(14,495,378)
以前年度批准派發股利		–	(419,488)	(670,977)	(1,090,46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6	14,412	16,164	–	30,5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 (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的本公司股東之應付股息，其中人民幣1,090,465,000元的股息已與本年度支付。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實物分派(iii)	14,495,378	—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 0.70港元(二零二一年：每普通股0.70港元)	1,090,465	1,067,041

- (ii) 應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 0.40港元(二零二一年：每普通股0.70港元)	647,794	1,045,878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為港幣0.4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0.70元)，共計港幣725,194,000元，折合人民幣約647,794,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278,736,000元，折合人民幣約1,045,878,000元)，該決議已提請股東批准。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並未計提股息。

- (iii) 特別股息

如附註一所述，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海螺環保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已通過實物分派方式分派完畢。該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進行確認和計量。實物分派的海螺環保淨資產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4,495,378,000元。該交易導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約人民幣12,049,261,000元(附註4)的非現金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01港元的 普通股	15,000,000	150,000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一月一日	1,826,765	18,268	14,530	1,804,750	18,048	14,347
發行股票	-	-	-	22,015	220	183
回購及註銷股票	(13,780)	(138)	(118)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2,985	18,130	14,412	1,826,765	18,268	14,530

本集團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於聯交所購回其普通股13,780,000股。股份購回後已被註銷。購回股份所支付的款項總計港幣276,985,000元(約為人民幣235,747,000元)(二零二一年：無)。上述回購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註銷。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配發及發行予本集團特定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22,015,000股代價股份，發行價為每股代價股份36.66港元，該交易旨在獲取其所持有的附屬公司的股權，詳見附註31(d)(ii)。

(d)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的公司法，當決定即日發放股息後不久，本公司可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支付其到期債務，此時股份溢價可用於支付股東的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續)

(ii) 資本公積

資本儲備包括下列部分：

- 聯營企業於有關日期分佔的不可供分配儲備；
- 集團內附屬公司海創國際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亦根據載列於附註2(t)的會計政策確認；及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分別收購堯柏環保及重慶海創(均為海螺環保的附屬公司)的40%及35%非控股權益。故此，堯柏環保及重慶海創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目前已被列示為終止經營業務。收購對價人民幣671,464,000元與上述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於收購日的賬面值人民幣231,635,000元的差額已於資本儲備入賬。

(iii)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是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和在中國註冊成立公司的組織章程設立的。提取法定儲備已獲董事會批准。

對有關實體，中國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如有)和按現有投資者比例轉為股本，轉換後的儲備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並非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幣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y)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續)

(v)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透過與風險水平相應之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權益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謀求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提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的借貸水準)與穩健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化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架構。本集團將負債總額與資產總額的比率界定為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策略是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28,207,473	22,261,630
總資產	75,379,877	68,919,066
資產負債比率	37.42%	32.30%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一概無受制於外界施加之資本規定。

本集團因正常經營活動會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因素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集團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一項職工購股計劃，據此，若干有限合夥(其有限合夥人包括本集團僱員)已認購一間本集團附屬公司(「目標公司」)的新發行股權，合計對價人民幣784,703,000元。該等職工購股計劃的所有參與者(即該等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均已按相關合夥協議內列明的金額認購相關合夥企業的有限合夥權益。

上述有限合夥以公允價值認購目標公司股權，該公允價值參照第三方投資者對目標公司出資的價格計量，而該認購價格由該計劃的參與者參照其在有限合夥中的相關有限合夥權益的比例按比例出資。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費用。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由於交易的對手方違反合約義務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存於中國境內及香港管理層認為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相應地，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是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合約資產引致。管理層實施信貸政策，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客戶的個別情況影響，而非受客戶經營所處行業或國家所影響。因此，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主要是於個別客戶的重大信貸風險。在報告期間末，應收最大單一債務人及前五大債務人的款項佔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合約資產總額的3%(二零二一年：2%)及10%(二零二一年：8%)。信貸風險最多為各項金融資產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

本集團會對所有信貸需求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有關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紀錄及目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殊情況及有關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債務逾期超過30日的債務人須付清所有未償還結餘方會再次授予信貸。本集團通常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物。

合約資產的授予者為中國當地政府，且歷史無違約情況，故本集團認為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衡量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以其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為基礎，通過壞賬撥備矩陣模型進行計算。根據本集團歷史經驗，未發現不同分部間不同類型的客戶發生信貸虧損的情況存在顯著差異，因此在根據逾期情況計算虧損撥備時，不再對本集團的不同客戶加以區分。

本集團並無向第三方提供會使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

	二零二二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餘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0.00%	1,463,265	–
逾期不超過1年	5.00%	265,701	(13,285)
逾期1至2年	40.00%	169,041	(67,616)
逾期2至3年	80.00%	25,246	(20,197)
		1,923,253	(101,098)
	二零二一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餘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0.00%	817,605	–
逾期不超過1年	5.00%	73,925	(3,696)
逾期1至2年	40.00%	9,145	(3,658)
逾期2至3年	80.00%	12,037	(9,630)
逾期3年以上	100.00%	38,346	(38,346)
		951,058	(55,330)

預期信用損失基於過去5年的實際損失經驗得出。預期損失率基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釐定并根據債務人特定的情況、於報告日對目前和未來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適當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在本集團內的單個經營主體都有義務對他們自己的資金進行管理，包括對盈餘現金的短期投資和增加貸款來滿足資金需求，當相關貸款金額超過特定的預定水平時需要受到母公司董事會的批准。本集團的政策規定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貸款協議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滿足短期和長期流動資金的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結算日的剩餘訂約到期日，乃根據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支付，倘利率為浮動的，則基於目前報告期結算日的利率)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計算：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到期或活期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239,853	1,519,153	7,794,995	11,438,867	21,992,868	18,186,4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45,274	-	-	-	5,545,274	5,530,039
可換股債券	3,971,593	-	-	-	3,971,593	3,880,344
租賃負債	8,047	8,849	9,974	3,019	29,889	28,078
	10,764,767	1,528,002	7,804,969	11,441,886	31,539,624	27,624,8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到期或活期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969,963	1,393,895	4,203,489	5,879,338	12,446,685	10,257,8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299,189	-	-	-	4,299,189	4,299,189
可換股債券	-	3,678,656	-	-	3,678,656	3,483,286
租賃負債	6,109	5,175	106	-	11,390	10,755
	5,275,261	5,077,726	4,203,595	5,879,338	20,435,920	18,051,0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i) 利率組合

利率風險是指由市場利率變動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銀行貸款所引致。浮息或定息借貸使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下文載列管理層監察的本集團利率組合。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現金及計息借貸以及有關利率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三個月內到期銀行存款	1.20%-5.00%	119,546	0.25%-2.3%	77,257
三個月後到期銀行存款	1.85%-3.80%	710,000	3.36%-4.18%	1,150,000
銀行貸款	2.49%-4.05%	(701,410)	3.10%-4.05%	(898,600)
可換股債券	0.00%	(3,880,344)	0.00%	(3,483,286)
租賃負債	4.30%	(28,078)	4.75%	(10,755)
		(3,780,286)		(3,165,384)
浮動利率：				
銀行存款及現金	0.30%	4,242,091	0.30%	2,482,788
限制性存款	0.25%-3.50%	110,848	0.15%-3.45%	277,858
銀行貸款	1.45%-6.22%	(17,485,025)	1.75%-4.05%	(9,359,230)
		(13,132,086)		(6,598,5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估計，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利率總體上升／下降25個基本點會減少／增加本集團稅後利潤和留存收益大約人民幣29,693,000元(二零二一年：減少／增加本集團稅後利潤和留存收益大約人民幣15,130,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有相關期間末發生利率變動，而該等變動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期間所持令自身面臨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所引致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其他合併權益組成部分於有關期間末的即時變動。關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末所持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產生的現金流利率風險，對本集團除稅後利潤(或保留利潤)及其他合併權益組成部分的影響，預計列為利息開支或因利率變動而引致的收入的年化影響。該分析於二零二一年以同一基準進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所產生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產生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港元及日元。本集團透過以下措施管理該風險：

(i)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對於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必要時本集團會按現貨利率買賣外幣解決短期失衡，確保敞口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結算日因確認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貨幣風險。為方便呈列，風險金額按年結日的現貨利率換算，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919	791	-	7,7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728)	-	(3,033)	(41,7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181	59,481	-	122,662
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敞口淨額	31,372	60,272	(3,033)	88,61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75	791	11,16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534)	-	(24,5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735	56,552	142,287	
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敞口淨額	71,576	57,343	128,9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反映倘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於該等日期發生變動，而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以及其他合併權益組成部分的即時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匯率上升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增加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利潤 及保留利潤		除稅後利潤 及保留利潤
美元	1%	248	1%	535
港元	1%	600	1%	571
日元	1%	(23)	1%	—
		825		1,106

上表所呈列的分析結果指本集團旗下各公司按各自功能貨幣計算並按報告期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的除稅後利潤及權益之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用於重估本集團於報告期結算日所持令自身面臨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該分析並無計及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呈報貨幣所導致的差異。該分析在截至二零二一年止年度按同一基準進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以下表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中所定義公允價值三層體系列示了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經常計量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所歸入的層級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參數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具體如下：

- 第一層估值：公允價值僅採用第一層輸入參數，即由活躍市場中與其完全相同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節)衡量
- 第二層估值：公允價值採用第二層輸入參數，即不符合第一層的可觀察輸入參數，並且未採用不可觀察的重要參數。不可觀察的參數為市場上無法獲取的數據。
- 第三層估值：公允價值採用基於重要不可觀察數據衡量

	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下類別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投資	320,000	—	320,000	—
— 上市股本證券	44,596	44,596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82,500	—	—	82,500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投資	10,320	—	—	10,3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 以下類別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12,255	12,255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82,500	-	-	82,5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未發生轉換，第三層級未發生轉入或者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公允價值層級之間出現轉移的報告期結束時確認有關轉移。

第二層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估值技術和投入

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投資，公允價值使用預測的未來現金流經風險調整后的貼現率折現確定。估值要求董事對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進行估計。董事認為，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估值方法產生的估計公允價值和計入損益表的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是合理的，是截至報告期末最合適的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有關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一些非上市股本投資和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可比公司平均市場倍數變化趨勢調整的估值倍數，並因缺乏流動性而折現后獲得的。

公允價值計量與可比公司平均市值倍數的變化趨勢呈正相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可比公司的平均市值倍數變化增加/減少5%將使集團本年度的溢利增加/減少人民幣2,36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651,000元)。

公允價值計量與缺乏流動性的折現率呈負相關，與波動率呈正相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因缺乏流動性而增加/減少5%的折現率將使集團本年度的溢利減少/增加人民幣6,726,000元(2021年：人民幣2,456,000元)。

本集團為策略目的而持有的非上市股本投資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非循環)中。權益工具投資處置後，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金額直接轉入留存收益。

(ii) 不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成本或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沒有重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雅居樂控股及杭州錦江集團有限公司(「杭州錦江集團」)的附屬公司簽訂了獨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收購雅居樂控股及杭州錦江集團有限公司旗下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以下十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

雅居樂控股：

- 館陶縣正好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館陶環保」)
- 茌平縣國環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茌平能源」)
- 冠縣國環垃圾處理有限公司(「冠縣國環」)
- 灤州雅新環保能源有限公司(「灤州環保」)
- 金鄉盛運環保電力有限公司(「金鄉環保」)
- 湖南惠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惠明」)

杭州錦江集團：

- 內蒙古普拉特交通能源有限公司(「內蒙古普拉特」)
- 呼和浩特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嘉盛」)
- 吉林市雙嘉環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雙嘉環保」)
- 貴州錦寧新能源有限公司(「貴州錦寧」)
- 江西景聖環保有限公司(「江西景聖」)

所有被收購附屬公司都從事垃圾焚燒解決方案。此次收購是集團擴大垃圾發電項目業務戰略的一部分。本次收購的收購對價為現金形式，收購雅居樂控股和杭州錦江集團旗下子公司的對價分別為人民幣1,401.8百萬元和人民幣674.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11家企業合併的對價分攤已執行完畢。下表列出了在購買日取得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雅居樂控股的附屬公司

雅居樂控股旗下六家獨立的被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合計公允價值、商譽和對價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15	2,280,5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93,382
使用權資產		42,402
遞延稅項資產	27(b)	2,279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的非流動部分		6,278
存貨		10,5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25,5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99,753)
其他流動負債		(1,047)
遞延稅項負債	27(b)	(164,570)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的非流動部分		(21,412)
銀行貸款	24(c)	(495,420)
可辨認淨資產總計		1,306,266
減：非控股股東根據其應佔比例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金額		(27,871)
本集團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278,395
— 收購商譽	17	123,416
總現金代價		1,401,811

館陶環保、荏平能源、冠縣國環及灤州環保的收購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金鄉環保的收購日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湖南惠明的收購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雅居樂控股的附屬公司(續)

有關被收購六家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

	人民幣千元
現金總對價	1,401,811
減：一年內將予支付的應付代價	(77,101)
於二零二一年支付的投資誠意金(附註23)	(1,003,000)
收購日取得的現金	(27,509)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流出淨額	294,201

自相關收購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被收購公司於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淨利潤分別貢獻人民幣375,015,000元及人民幣15,804,000元。

管理層估計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之收入及合併利潤分別為人民幣7,952,447,000元及人民幣4,079,316,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杭州錦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杭州錦江集團旗下五家獨立的被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合計公允價值、商譽和對價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15	806,1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14,006
使用權資產		163,806
遞延稅項資產	27(b)	14,140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的非流動部分		49,349
存貨		9,0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17,8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32,076)
其他流動負債		(2,038)
遞延稅項負債	27(b)	(27,072)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的非流動部分		(53,985)
銀行貸款	24(c)	(594,980)
可辨認淨資產總計		780,348
減：非控股股東根據其應佔比例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金額		(100,208)
本集團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680,140
— 收購商譽	17	11,511
— 溢價收購收益	6	(17,680)
總現金代價		673,971

杭州錦江集團旗下五家附屬公司的收購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杭州錦江集團的附屬公司(續)

有關收購五家被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

	人民幣千元
現金總對價	673,971
減：一年內將予支付的應付代價	(134,682)
收購日取得的現金	(16,152)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流出淨額	523,137

自收購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淨利潤分別貢獻人民幣449,717,000元及人民幣50,615,000元。

管理層估計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之收入及合併利潤分別為人民幣7,996,952,000元及人民幣4,087,338,000元。

34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兌現的採購承擔及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5,856,926	2,485,364
已批准未訂約	2,484,854	4,039,912
	8,341,780	6,525,2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年內，與下列各方的交易視為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川崎重工業株式会社(「川崎重工」)	海川工程及海川節能的投資者
海螺集團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海螺水泥	海螺集團的聯營公司
海螺設計院	海螺集團的附屬公司
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海螺集團的附屬公司
安徽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投資的附屬公司
安徽海螺川崎裝備製造有限公司(「海川裝備」)	海螺水泥及川崎重工的合營公司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所示，包括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薪酬金額(披露於附註10)：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11,492	10,733
退休福利	68	116
	11,560	10,8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上述關聯方的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海螺水泥	554,740	357,302
川崎重工	11,558	6,209
海川裝備	507	326
海螺設計院	24,807	28,392
海螺材料	2,118	37,512
	593,730	429,741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勞務		
海螺水泥	181,490	78,372
海螺集團	-	333
	181,490	78,705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商品		
海螺水泥	27,097	20,368
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20,963	36,804
川崎重工	2,800	14,651
海川裝備	7,134	13,133
海螺集團	80	1,408
	58,074	86,3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接受勞務		
海螺水泥	17,514	91,096
海螺設計院	15,752	16,494
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3,077	3,066
川崎重工	306	3,409
海川裝備	-	41
海螺集團	20	2,020
	36,669	116,126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使用權資產		
海螺水泥	-	28,1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c) 關聯方結餘

於各報告期結算日，與關聯方之結餘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金額		
海螺水泥	278,238	30,015
海川裝備	10,180	–
川崎重工	1,928	7,335
海螺設計院	–	1,309
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417	373
海螺集團	396	12,819
	291,159	51,851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金額		
海螺水泥	102,938	170,592
川崎重工	3,457	–
海螺信息技術工程	31,119	18,963
海川裝備	6,888	6,632
海螺設計院	139,672	48,950
海螺集團	41	309
	284,115	245,446

(d) 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之適用性

上述與川崎重工及海川裝備之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參見董事會報告之「關連交易」章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6	678,880	678,88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86	20,8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360	—
持有待分配資產		—	1,228,571
		67,646	1,249,374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0,000	25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5,950	975,066
		715,950	1,225,066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648,304)	24,308
資產淨值		30,576	703,188
資本及儲備	31(a)		
股本		14,412	14,530
儲備		16,164	688,658
總權益		30,576	703,1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報告期後未調整事項

- (i) 報告期間結束後，管理層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詳見附註31(b)。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本集團與第三方簽訂了四份獨立的股權轉讓協議，以合計人民幣478.7百萬元的對價收購四家從事垃圾焚燒解決方案的附屬公司的股權，有關代價會根據相關買賣協議的條款作出調整。截至本報告發佈之日，上述收購已完成，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將四家公司自此入賬列作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iii)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獲得中國金融市場機構投資者協會的書面准予(中市協[2023]GN1)，發行總額不超過40億元人民幣的無擔保中期票據(「熊貓債」)，有效期為兩年，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註冊完成之日起計算。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已成功發行首期熊貓債12億元人民幣，債券發行募集資金將用於償還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的可換股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於該等財務報表尚未採用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其中以下準則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在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i>保險合同</i>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踐聲明2的修訂， <i>會計政策的披露</i>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i>會計估計的定義</i>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i>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i>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i>流動負債与非流動負債的分類</i>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i>非流動負債與契約</i>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i>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i>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i>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

本集團正在評估預期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造成的影響。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用這些準則不太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